



喜迎十八大 凝聚职工心 争创新业绩

《舞钢工人》专刊

本期导读

-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 用文化之光点亮中原经济区辽阔的天空
- 俯首甘为孺子牛





①



②



③

①市总工会主席陈云洲（右一）为基层工会主席发放女职工特别保护宣传画册

②市总工会设立咨询台为全市职工发放宣传画册和书籍

③在送清凉活动中，市总工会将法律法规宣传页送到职工手中

④职工拿到法律法规宣传册子后迫不及待地翻看

⑤法制宣传



④



⑤

当前既是加快发展的机遇期,也是社会矛盾的凸显期。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各级工会组织要紧紧围绕党和政府的工作中心,突出“促发展、求和谐、兴文化、重民生”工作重点,在促进发展中显地位,在求和谐中现作用,在兴文化中展风采,在重民生中求作为,不断开创新时期工会工作新局面,为迎接“十八大”胜利召开再创佳绩。

促发展:围绕经济建设,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实现跨越发展作出新贡献。增加劳动者就业岗位要靠发展,提高劳动者收入要靠发展,搞好社会保障要靠发展,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正义也要靠发展,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各级工会组织要把促进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充分发挥联系职工、团结职工、凝聚职工的工作优势,引导广大职工将个人价值实现与企业成长结合起来,调动积极性,激发创造力,充分发挥好工人阶级在经济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

求和谐:大力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构建和谐社会创造新业绩。各级工会要按照中央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部署,从推动劳动法律法规落实、建立健全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加强企业民主管理、化解劳动关系矛盾等方面切实做好工作,以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创建活动为抓手,不断规范企业劳动关系双方行为,努力把企业建成利益共同体、事业共同体、命运共同体、和谐共同体,以劳动关系和谐促进企业和谐、社会和谐。

兴文化:大力发展先进企业文化职工文化,促进企业长远发展和职工全面发展。要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打造职工精神高地。开展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实践活动,把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与“喜迎十八大、争创新业绩”主题实践活动相结合,大力弘扬工人阶级伟大品格、劳模精神,引导广大职工自觉抵制功利主义、拜金主义等封建腐朽、没落的意识形态的影响,理解认同、自觉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坚定职工理想信念、培育职工优良品德,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要求,内化为广大职工的自觉行动。

重民生:不断改善职工的生产生活条件,在帮扶困难职工群体、维护职工队伍稳定上有新成就。要深入调查研究,摸清职工生产生活诉求。根据全国总工会开展“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的部署安排,深入基层,加强调查研究,摸清职工生产、生活方面的诉求。要参与民生体系建设,保障职工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及时纳入低保范围,推动困难职工医疗保障、住房保障等政策的落实到位,不断提高困难职工的保障水平,努力将工会纳入社会救助体系。重视研究新生代农民工问题,推动农民工群体进入城镇职工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实现劳动报酬、子女入学、公共卫生、社会保障、住房租购等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待遇。

——摘自《工人日报》

顾问:

陈建中 中共舞钢市委副书记
孔 阳 中共舞钢市委常委、
宣传部部长
张瑞海 舞钢市人大副主任
闫广甫 舞钢市人民政府副
市长
田兴文 舞钢市政协副主席

编委会

主 任:陈云洲
常务副主任: 世晓慧
副主任:李 敏 杨军红

主 编:世晓慧
副 主 编:常 静
责任编辑:常 静 贾 花
栏目编辑:常 静

地址:舞钢市温州路北段文化
大楼八楼

邮政编码:462500

电话:0375--8206508

E-mail:wgszgh@yeah.net

2012年9月出版

承印:平顶山市瑞恒印刷有限公司

目 录 CONTENTS

卷首语...../1

高举旗帜 促进发展

宣讲台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梅世闻 /3
忠于职守、爱岗敬业,为打造宜居城市而奋斗.....路俊霞/10

理论篇

工会干部应履职尽责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雷聚成/12
用文化之光点亮中原经济区辽阔的天空.....胡志英/14

资料库

扎实推进产业集聚区建设 加快打造中原经济区...../17

学习劳模 弘扬正气

俯首甘为孺子牛.....郭自强 /20
待到山花烂漫时 她在丛中笑.....李 华 /22
三尺讲台秀青春.....张新建 /25
新闻战线上的骁将.....李 哲 /26
情注餐厅 魂系旅游.....李 娜 /28

学法懂法 依法维权

《劳动合同法》解读.....张剑英/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33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舞钢市委党校 梅世闻

大家知道，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党一个重大的理论创新。早在十六届六中全会，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这个概念就提出来了，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里，在论述建设和谐文化这部分内容时，就明确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形成全民族奋发向上的精神力量和团结和谐的精神纽带。

而党的十七大报告在第七部分是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第一个问题就是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并把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列为新世纪新阶段我国文化建设的第一位任务。这充分表明党中央对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关注和重视。

之后，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的《决定》中指出：“党员、干部模范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的重要任务。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全党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中之重”。

所以，今天我着重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什么要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这三个问题谈谈我个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一些认识和体会。

一、什么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核心价值体系涉及到我国思想文化领域最深层

次的、最关键的部分，可以说是一个极其抽象的理论问题，所以我尽量用一些具体的事例给大家做讲解。

要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首先要搞清楚核心价值体系的一般含义。从理论上讲，价值就是指某一种事物对人的有用性。价值观念就是指人们用来评价事物好坏的一些思想观点。比如，一个人的行为是不是合理？一个人的品质是不是高尚？一个政党是不是先进？一种社会制度是不是优越？这些都是属于价值观的范畴，拥有不同的价值观念就会有不同的评价标准，就会产生不同的目的和动机，这些都是最简单的道理。

价值观念是人们思想和行为的一种内在支配力量，人们所有的思想和行为都自觉或不自觉地受到价值观念的支配，只是许多人说不清楚支配自己思想行动的价值观念是什么罢了。比如，医生给病人看病时受什么价值观念支配？有的医生看病不是为病人的健康着想，千方百计方便病人，为病人健康付出自己的劳动，而是想赚钱、收红包，医生的价值观念不一样，决定他对病人的态度以及医疗的效果。

从事文化事业的人也是如此。从事文化理论活动是为提高人们的文明程度提供服务，还是以文化活动为个人赚取私利？这也是不同的价值观念产生的不同的行为后果。由于每个人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不同，以及在生产生活中所面临的条件不同，所以每个人的价值观念会有一些区别，形成了各种各

样的形形色色的价值观。

任何一个国家的统治阶级，为了建立和巩固其经济、政治、文化的统治地位，总要去提倡或维持一种价值观念，来反映统治阶级的根本利益，来调节和规范社会生活，这就形成了一个在社会上占主导地位的价值观念或者说核心价值观念。这种观念通过理论的概括、提炼、阐述、宣传，就形成了核心价值观念体系。这种价值观念体系因为受到统治阶级的大力提倡、宣传和维护，就自觉在社会生活里面起着支配的决定性作用。

所以，我们现在所说的核心价值体系经过思想家、理论家的阐发、包装，可能看起来会比较抽象，显得很神秘，但在本质上都是统治阶级或者说在社会上占主导地位的这些人们的利益、价值观念的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就是我们党大力提倡的、工人阶级的一种利益观念的表达和体现，我们提倡的核心价值观具有现实性、科学性、适用性，避免了历史上核心价值观念的抽象性、玄妙性和虚伪性。

为了让大具体了解核心价值体系的特点和内涵，我想从历史上给大家梳理一下：人类社会至今有几种形态的核心价值观念的体系，有哪些基本的内容，有哪些基本的特点。

首先，奴隶社会的核心价值观念是什么，有哪些特点？

在奴隶社会，奴隶被看作是会说话的工具，没有人身自由。奴隶主阶级大肆宣扬人天生就不平等，人的富贵命运由上天决定，人人都要服从上天安排，奴隶制是天然合理的等价值观念。这种价值观念体现在古希腊最著名的思想家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一书里面。亚里士多德是百科全书式的思想家，他在哲学、政治学、伦理学、美学各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他的政治学里表达了一种价值观念，世界上有些人有天赋自由的本性，另一些人则天然成为奴隶，亚里士多德作为奴隶主阶级的思想家，他提出的这套价值观念显然是为维护奴隶主阶级服务的。

其次，封建社会的核心价值观念是什么？

以中国古代思想家的思想为例。在中国的封建社会，以王公贵族和地主阶级为主体的统治阶级大肆宣扬儒学思想，在此基础上建立了以“三纲五常”为主要内容的封建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儒家为什么

在封建社会受到大力提倡？儒家提倡：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一套伦理道德观念很符合建立封建君主专制统治的要求。后来思想家把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说成“三纲”，把其他五种社会关系形成道德标准作为“五常”，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协调父子关系、君臣关系、夫妻关系、兄弟关系、朋友关系。

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加上后来所说的仁义礼智信就成了封建社会的核心价值观念。孔孟之后，汉代的思想家董仲舒就把儒家的这一套价值观念做了一个理论上的论证和归纳。董仲舒通过阴阳五行学说，把这套封建价值观念提升为神圣的不可改变的礼教。董仲舒这样说，君臣、父子、夫妇之意，皆取诸阴阳之道。君为阳，臣为阴，父为阳，子为阴，夫为阳，妻为阴。王道之三纲，口求于天。他把这“三纲”上升为天理了。然后又把仁义礼智信这“五常”归结为“五常之道，王者所当羞耻也”，这个五常之道也是受到上天的。这套理论在社会上推广，就会对群众的生活产生很重要的影响。在这个基础上，在世俗的政权、族权、夫权之上，又加了一个神权。毛泽东曾在湖南农民运动的考察报告中说，政权、主权、夫权、神权，代表了全部封建宗法的思想和制度，是束缚中国人民特别是中国农民的四大绳索。

再次，资本主义社会的核心价值是什么？

在文艺复兴之后，资产阶级以人性对抗神性，以人权反对神权，反对中世纪的宗教神学，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以个人主义、享乐主义、拜金主义、利己主义为主要内容的资本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大家知道，西方那套价值观念跟中国古代价值观念不一样，中国古代社会是家天下，一个人首先要真心诚意修身齐家，然后才是治国平天下，中国人的观念是家族为本，西方人是个人为本，崇尚个人独立奋斗，实现个人价值，主要是追求自己的快乐，达到个人目的。所谓拜金主义，就是以一个人获得金钱的多少来衡量这个人的社会价值，衡量这个人的社会地位。

这一套价值体系是怎么形成的？这与西方思想家三百年来大力宣传提倡有直接关系，我现在给大家列举法国、英国、德国一些主要思想家是怎么来宣传这套核心价值体系的。

法国著名政治思想家阿尔色修斯说，个人利益

是人们行为价值的唯一而且普遍的鉴定者，因此与一个人相联系的政治，按我的定义来说无非就是对这个人有利的行为的习惯。英国著名思想家密尔专门写了一本书叫《功利主义》，他做了这样的解说，功利是道德基础的信条，他的道德标准是以个人的幸福和功利大小为标准。德国著名思想家费尔巴哈这样来阐述利己主义道德标准的，他认为没有利己主义者简直不能生活，因为一个人要生活就必须不断吸取有利于自己的东西，而把有害于自己的东西排除在身体之外。

法国思想家阿尔色修斯、英国思想家密尔、德国思想家费尔巴哈，都提倡个人主义、享乐主义、利己主义的价值观念。通过这些思想家几百年的提倡、论证，在资本主义国家形成了一套以个人主义、享乐主义、利己主义为主要内容的资产阶级核心价值观念。

这种核心价值观念跟我们所提倡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形成了对比。“五爱”是新中国成立初期提倡的五种道德规范：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现在“五爱”的内容已经吸收到“八荣八耻”里面去了。当时新中国的社会风尚比较好，人们道德素质比较高，跟我们党和国家大力提倡“五爱”的基本价值观念密切相关。为什么官方和民间多次出现纪念毛泽东主席、宣传毛泽东理论的热潮？我问了很多人，他们的评价是毛泽东时代虽然很贫困，但社会风气好，社会比较公平。这与我们当时大力提倡“五爱”这种价值观念有直接的关系。

“五讲四美三热爱”是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开始提倡的。1981年2月，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九个单位联合发出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活动的倡议，倡议提出了“五讲四美”，“五讲”是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是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后来中央总结了有些地方开展“三热爱”活动的经验，“三热爱”是指热爱组织、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共产党。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我们社会风气也比较好，社会各方面呈现出欣欣向荣的局面，这与当时党和政府提倡“五讲四美三热爱”有直接的关系。

2006年3月，在全国两会上胡锦涛同志提出了“八荣八耻”的社会主义荣辱观。他强调，在我们社会主义社会里是非、善恶、美丑的界限绝对不能混淆，

坚持什么、反对什么、倡导什么、抵制什么都必须旗帜鲜明，要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创造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促进良好社会风气的形成和发展。要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坚持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付出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八荣八耻”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可以说是对我们新中国成立以来那些长期有效的价值观念的总概括，成了影响社会风尚的巨大精神力量，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共同构成了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所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并不是那种理论家凭空虚构的东西，而是根源于现实生活，根源于中国几千年文明的发展，根源于新中国思想文化建设的发展产生的必然结果。这是我讲的第一个问题，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做一点理论分析和历史回顾。

二、为什么要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听了刚才的讲解，可能有些同志有疑问了，你说核心价值体系以前就有，新中国一直在提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为什么我们现在还要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主要原因是我们当前的经济社会生活以及国际国内形势对我们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提出了新的要求。

从国内来看，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的迫切需要。从国际上来看，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增强民主凝聚力、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的迫切需要。这些是一般原因，当前我们之所以更加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这与我们当前所面临的国内国际的特殊形势有密切联系，把一般和特殊结合起来看，就能看得更加全面、深刻。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要性体现在哪里？一般来说，共同的思想道德基础是一个政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条件，没有共同的思想基础，一个政党就要瓦解，一个国家就要

解体,一个民族就要分裂,这是一般性的规律。正因为这种一般性的要求,我们党历代领导人都提倡重视巩固共同的思想道德基础。毛泽东曾强调,共产党要有共同语言,社会主义国家要有统一意志。毛泽东提倡,全国一盘棋,就是要强调统一性,强调共同的意愿和利益。邓小平在改革开放时期也强调,我们这么大一个国家要团结起来、组织起来,一靠理想,二靠纪律,否则建设就不可能成功。搞改革开放并不是把我们那套行之有效的共同理想丢掉,而且要把这个共同的思想基础和改革开放新的形势相结合。江泽民也提出,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没有自己的精神支柱就等于没有民本,就会失去凝聚力和生命力。我们现在搞市场经济如果不加强共同思想基础,这个国家就散了。胡锦涛也多次强调,要增强民主精神,巩固精神支柱,形成共同理想信念,这个共同理想信念也就是共同思想道德基础里面最重要的部分。

我们再来看看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特殊要求体现在哪里。随着改革的不断推进,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形式、组织形式、就业形式、分配形式、利益关系越来越多元化了,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和差异性不断增强,社会思想空前活跃,人们的价值观念也呈现出多样和多变的趋势,所以我们当前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一种特殊的要求。这两个趋势可以说是当前思想文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挑战,正因为多样化了,所以不能把传统的那一套千篇一律、高度统一的价值观念沿袭下来,思想道德观念,特别是核心价值理念,必须要有一种适应性、包容性,以应对急剧变化的社会生活。

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后,我国改革开放进入了一个关键阶段,也就是改革的攻坚阶段和社会矛盾的凸显期,各种新的社会矛盾和社会问题相继出现,对人们的思想意识和价值观念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大家可以想想,2000 年以后的社会生活和 2000 年以前的社会生活有哪些显著的变化?手机广泛应用大概是什么时候?应该在 2000 年以后。前段时间我看到一个数据,中国人口是 13 亿,现在能用手机的用户超过了 5 亿,居全球第一。我们总是说,美国是生活在汽车上的国家,汽车的出现改变了人

们的思想观念,发生了一场革命性的变革。我现在讲,手机的出现也是一场革命性的变革,手机的出现使人们的社会生活、经济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21 世纪手机、互联网改变人类生活的广度和深度远远超过汽车。

当今时代之所以步入全球化,一个最根本的前提就是因为有了互联网、手机、卫星通信等技术。大家可以想象一下,在信息交流不畅的情况下,人们活动在非常狭小的范围内,怎么能有全球性的社会生活?在信息化、全球化这样一种时代背景下,人们思想观念多元化、多变化的趋势表现更加明显,人们接受信息范围太大了。人们可以从报纸、电台、电视台得到信息,也可以从互联网得到信息,从手机短信得到信息,所以人们思想观念的内涵丰富了,眼界扩大了,多样性存在了,不再像以前那样政府给你什么思想,你就会产生什么样的观念。现在家长感觉教育孩子越来越困难,就是这个原因。

为什么儒家思想统治中国两千多年?科学技术进步很缓慢,生产方式的演变很缓慢,人们思想观念的演变也是非常缓慢的。工业化革命以后,城市化以后,社会生活变化速度提高了,在科学技术信息革命的条件下,这个变化更快了。现在党的理论创新出现这么多新的成果,理论上不进步,思想观念不进步,你就会被时代所淘汰。所以,社会生活的多样化、多变化给我们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提出了新问题、新要求。一方面,人们的思想文化更加活跃,思想意识更加开放,为主流意识形态和核心价值体系的丰富和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另一方面,整合多样化、多变性的价值观念的工作变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复杂、艰难。这就迫切需要在社会生活中树立起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念的旗帜,为人们判断是非得失、做出价值选择,提供一个相对统一、比较可靠的价值准则,以利于在尊重差异、保有多样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地形成社会共识。

为什么要有一个相对统一、比较可靠的价值准则呢?现在大家生活多元化了,提供绝对统一的标准是不可能的,提供一个绝对可靠的标准也是不可能的。十七大报告提出了四个深刻: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人们思想活动的四性:选择性、差异性、

多变性、独立性。这些比较全面地概括了 90 年代以后,特别是 2000 年以后,中国社会和中国人民社会生活、思想观念所发生的巨大变化。

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具有特殊的要求,具有特别的重要性。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就是向世人宣誓,无论我们的社会思想观念如何多样,无论人们的价值取向怎样多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地位是不能动摇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作用是不可缺少的。国家之间的竞争既表现为科技、军事、经济等硬实力的较量,也越来越反映着软实力方面的较量。在软实力中,最关键的就是核心价值体系,它直接体现着一个民族的持久凝聚力和—个国家的核心竞争力。十七大报告有一个新概念“文化软实力”,它是相对于看得见摸得着的军事经济科技方面实力而言的,所谓软实力就是在人们的头脑观念里看不见的、摸不着的一种力量。

我国与发达国家的差距,不仅体现在看得见的军事科技方面,还体现在意识形态等看不见的方面。硬实力方面的弱势和软实力方面的弱势使我们国家在国际竞争中面临着极大的压力和挑战。西方国家对社会主义实行和平演变战略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社会主义国家经济实力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相比还有很大的差距,二是社会主义管理意识形态的模式总是受到西方的攻击和诽谤。西方的意识形态通过民主、人权观念不断向世界各国传播,社会主义国家如果不加强文化软实力建设,就会出现被动局面。在经济全球化和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的条件下,不仅要发展我国的硬实力,增强经济和科技实力,而且要发展我国的软实力,增强核心价值体系的战斗力。在综合国力激烈竞争背景下,建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对于抵御发达国家的西化、分化战略、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这就是说,从国际上来看,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也是非常重要的。

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价值体系

我们再讲—讲第三个问题,如何建设社会主义价值体系的问题。

关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有哪些主要内容,

从几个方面展开,中央十六届六中全会的决定、十七大报告已经做了非常明确的陈述。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本质体现,要巩固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不懈地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力量,用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主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鼓舞斗志,用社会主义荣辱观引领风尚,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这段话为我们当前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提出了根本要求和主要任务。我把它作—个简要的概括:—要把握灵魂,就是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的地位;二要抓住主题,通过把握社会主义特色的共同理想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三要掌握精粹,通过弘扬民主精神和时代精神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四要打牢基础,通过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来建立社会主义价值体系。

第一,把握灵魂,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的地位。

以什么样的思想理论为指导,是任何社会处于核心价值体系必须解答的首要问题。社会主义价值体系当然是以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的,党的文件把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称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灵魂,马克思主义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提供了根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发挥着理论基础和精神支柱的作用,决定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发展方向。

历史已经证明,马克思主义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的核心价值的理论基础和科学指南。当代中国的核心价值体系,如果背离了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必然会迷失方向而且软弱无力,沦为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附庸。这就是我们为什么强调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原因,不是强调以西方的理论为作为指导的原因,也不是强调中国古代的思想作为指导的原因。现在社会上不但有西化的、自由化的倾向,而且还有一种复古主义的倾向。大家都已经清楚了,西化就是资产阶级的那套思想观念。同时社会上还出现了一种复古主义的倾向,也就是把儒家思想稍微改造—下,提倡新儒学,把新儒学作为我们国家的指导思想。

我觉得不管把是西方资本主义的理论,还是把

中国古代儒家的思想改装作为指导思想，都不能解决中国当今社会发展的问題。马克思主义从诞生起，一直受到各种敌对势力的攻击、否定、反对，包括我们国内有些社会势力，也是在拼命攻击马克思主义，宣扬马克思主义过时论，宣扬马克思主义失败论。这就给一些人思想造成了一些疑惑、混乱、动乱。特别是苏东剧变以后，好像说苏联作为一个最早建立社会主义国家都失败了，证明马克思主义失败了，证明社会主义失败了。出现这种思想状况是有原因的，也可以理解，但是我们来看看国际是怎么看待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

我举个例子，让大家能够得到一点感受。千禧年来临时，英国广播公司 BBC 搞了一个网上评选千年最伟大思想家活动，让网民自由投票，评选的结果是马克思位列第一，爱因斯坦排到第二位，第三位是牛顿。1999 年 12 月，路透社邀请了政界、商界、艺术界、学术界的名人来评选千年伟人。投票的结果是这样的，爱因斯坦是 15 分，甘地和马克思得了 14 分。这两次评选结果都说明，马克思在人文社会科学界是最伟大的思想家。为什么马克思能评为千年伟人？一是马克思学说有一个实现人类解放的远大理想；二是马克思学说具有高度的科学性，它是建立在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基础上的理论，不是空想的理论。马克思主义在结合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实现人类的解放，实现每个人的全面发展。这样一种社会制度、这样一种理论具有长期性、普遍性，更能够得到大家的关注和信任。国外一些学者把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博大精神的学问去研究，而不是把它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去看待，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具有长久生命的原因。马克思被批判了 160 多年，但是照样在发挥作用，照样对人们的思想起着指导作用，根本原因就在这里。

我们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并不排斥社会价值观念的多样性，十七大报告强调要尊敬差异、保有多样。马克思主义发挥作用，并不能靠那种强迫命令，要靠大家自觉地去学习、去理解。中央一直考虑，挖掘和鼓励不同的阶层、不同群体所蕴含的积极向上的思想精神，最大限度地形成思想共识，集聚力量、万众一心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但中央也强调，意识形态越是复杂，越需要巩固主流意识形态、

价值观念；越是多样化，越需要坚持指导思想和主导价值的一元，绝不能让各种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滋长。如果动摇了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就会动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根基，动摇党和国家团结统一的思想基础，造成思想混乱、社会动荡，乃至亡党亡国。现在很多人都越来越清醒地认识到，苏联解体的一个最主要的原因，就是苏联的指导思想出现了混乱，放弃了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社会制度随之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

第二，抓住主题，树立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十七大报告指出，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这个旗帜包括两个内容，一个是要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二是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共同理想是这个道路和理论体系的一种体现。我们党从 1982 年以来，就一直坚持要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并把这个共同理想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国家的发展和民族的振兴紧密结合起来，形成强大的感召力和凝聚力。

苏联解体的根源在于放弃了马克思主义，放弃了社会主义，把西方那套民主社会主义的理论路线搬了过来。关于苏联解体、苏共垮台，有人说是一场悲剧，也有人是一场喜剧；有人说是历史的挫折，有人说是历史的进步。关于苏共垮台、苏联解体的原因，有人说主要是苏共太“左”了，僵化以后造成了社会问题，得不到人民的支持，所以垮了；还有人认为苏联解体是基本制度出了问题。

关于苏联解体的原因、性质，我们还是看看当事人是怎么看的。苏共的前总书记戈尔巴乔夫在苏联解体 15 年后，会见中国学者时说了一段话，我给大家念念，仅供参考。他说，我深深体会到改革时期，加强党对国家改革进程的领导是所有问题的重中之重，在这里我想通过我们的惨痛失误来提醒中国朋友，如果党失去对社会改革的领导，就会出现混乱，那将是非常危险的，我们在没有做好准备的情况下使苏联社会大开放，在残酷的国际竞争下，国内供应受到了致命的打击，极少数的人一夜暴富……俄罗斯总统普京说，苏联解体是俄罗斯民主的悲剧，并不是我们所说的是历史的进步。早在 1999 年底普京刚刚当选总统时说，俄罗斯正处于数百年来最困难的

一个历史时期,这大概是俄罗斯近二、三百年来,首次真正面临沦为世界二流国家或三流国家的危险。俄罗斯在经济、政治、社会的动荡、剧变和改进中已经筋疲力尽,社会在经济上、政治上、心理上和精神上濒临崩溃。2004年2月,普京要争取总统连任,当时他对竞选班子讲,苏联解体是全民族的重大悲剧,期间大多数农民一无所获,人民遇到大量问题。2005年4月,普京在国情咨文中又一次明确地说,首先应当承认苏联解体是20世纪地缘政治上最大的灾难,对俄罗斯人民来讲是一个悲剧,我们数以千万计的同胞流落在俄罗斯土地之外。苏联解体就像流行病一样也波及俄罗斯自身,人民的积蓄化为乌有,曾经的信仰不复存在,许多部门机构或被解散或进行改革……

大家知道,所有这些都是在经济急剧下滑、金融动荡和社会瘫痪的背景下发生的,苏联放弃了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出现了这种悲剧。我们今天还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还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这跟原苏联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第三,掌握精粹,弘扬民主精神和时代精神。

十七大报告特别强调,要发展中华文化。中国文化既有民族性质也有世界性质,既有继承性也有创新性。把民族精神、时代精神统一到新的文化建设上来,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一个重要任务、内容。

当今世界,美国和西方发达国家控制着全球90%的媒体,他们把文化作为推行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的软武器,到处贩卖西方资本主义文化,削弱非西方的,特别是非美国的民主文化和民主精神。这不仅仅引起了广大第三世界国家的警惕,甚至连美国的盟友,像法国、德国也感到忧心忡忡。法国官方和民间人士都这样讲,来自美国的文化在威胁法国的电影和音乐行业以至法国的整个文化生活,如此下去,法国的子孙将不再是欧洲人。法国担心美国的文化输出对法国的民族精神产生消极的影响。

现在中国的文化市场受美国文化输出的影响也非常大,而我们的文化产品在世界上的影响和我们的国力、悠久的历史文化遗产不成比例,很不相称,

这就是为什么要弘扬民族精神的原因。

关于时代精神我刚才已经讲了很多,新时期最显著的特点是改革开放,最大的成就是快速发展,最显著的特征是与时俱进,这就是时代精神的体现,这就要求我们的思想、行为不能因循守旧,要不断创新。现在中央强调几个创新,一是理论创新,二是实践创新,三是科技创新,四是文化创新。创新是民族进步的灵魂,是国家发展的动力,也是时代精神的体现。我们不能再按照古代的那种思维方式去生活、去思考问题了,因为世界的变化太快,外面的世界很精彩。

第四,打牢基础,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

荣辱观古代就有,古代政治家管仲有一句名言,“仓廩实而知礼仪,衣食足而知荣辱”。现在我们的经济发展快了,物质生活水平提高了,但是我们的荣辱观呢?胡锦涛同志之所以在2006年强调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问题,就是因为市场经济发展了,人们的道德水平、思想观念和素质却没得到相应的提高。我听到很多人说“世风日下”、“物欲横流”、“世态炎凉”这三个词,很受触动。市场经济的一套原则,渗透到人们政的日常生活领域,什么都可以交换。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强调一些不能丢掉的、起码的道德准则很有必要。

“八荣八耻”的内容很丰富,旗帜鲜明地规定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应当坚持和提倡什么,反对和抵制什么,为全社会成员辨别是非善恶、判断是非得失、确定价值取向提供了基本的准则和规范,社会主义荣辱观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们生活提供了一种新的道德标杆。所以,十七大报告强调,要坚持不懈地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引领社会风尚,引导干部群众自觉遵守社会基本道德规范,推动形成“知荣辱、讲正气、促和谐”的良好社会风气。

上述四个方面,既相互联系又各有侧重,鲜明地回答了在社会思想日益多样多变的情况下,我们党用什么样的道德旗帜、精神旗帜来团结和带领全国人民共同奋斗的重大问题。这表明我们党在理论上更加成熟,在政治上更加坚定,在精神上更加主动,同时也决定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会更加宽广,前景会更加光明。

我是环卫处的一名职工，环卫工作众所周知，是净化市容、美化环境，服务社会，造福人民的公益事业。10多年来，我始终坚持发扬“宁愿一人脏，换来万人洁”的无私奉献精神，脚踏实地的奋战在最苦、最累、最脏的环境中，为美化我市的市容市貌，尤其是为我市荣获国家旅游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做出了应有的贡献。这些成绩与在座的同志们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但党和人民确给予了我很高的荣誉，1997年光荣地加入了党组织，连年被单位和住建局系统评为优秀党员，2003年荣获舞钢市“巾帼标兵”称号，2005年荣获舞钢市“劳动模范”，2006年荣获“平顶山市劳动模范”，2011年被评为“感动舞钢十大杰出人物”，同年被选举为参加中共舞钢市第十一届党代会代表。

当你沉浸在黎明甜美的梦乡时，可曾知道环卫工人正在挥洒辛勤汗水，为我们的城市梳妆美容，我就是他们中的一员。

大家知道，一个城市的市容环境卫生好坏，是一个地方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这项工作做的如何，直接影响着我市的经济发展，也关系着创建工作的成败。为此，我从参加工作以来，十几年如一日，兢兢业业，任劳任怨，不论从事清扫，清运垃圾，到管理员，班组长和机械清扫，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尽职尽责保持清洁质量，“宁叫力吃亏，不叫地面脏”。并在多年的保洁工作中摸索出一套经验，路宽没人甩开扫，遇到人多错开扫，碰到摊点绕开最后扫。这一成功经验传授给工友后，从没有和行人发生矛盾纠纷。

忠于职守、爱岗敬业，为打造宜居城市而奋斗

舞钢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路俊霞

盛夏酷暑，烈日炎炎。西瓜是人们消暑解渴的佳品，而行走在城市的人们，为了消暑解渴，把吃掉的瓜皮乱扔，给城市环境卫生带来的不仅是蚊蝇肆虐，腐臭呛人的味道，而且也给环卫工人造成了巨大的工作压力。每到这个季节，我总是带着工友们每天凌晨3点多就到工作点，一干就是十二、三个小时，每天清运垃圾十多车，经常累得腰酸胳膊疼，晒得皮肤黝黑，浑身长满痱子，可我们没有叫过一声苦，说过一次累。

作为担任清洁的班组长，虽然不算啥职务，可肩上的责任重大，处处事事都要起表率作用，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必须首先做到，别人不愿做的，自己也要尽力做好，不但每天晚上要提前安排工作，第二天凌晨还要早到半个多小时四处查岗，看人员是否到齐，路面清扫是否保持质量，坚持每天巡查几次，遇到特殊情况，还要帮助工友清扫，对清扫难度大的路段或不好扫的地方自己

主动去扫，对人行道中的树坑，花池以及路边的台阶及坑坑洼洼的地方，在用扫帚无法清扫的情况下，我就用手掏，有时手划破了，鲜血直流，就咬咬牙继续坚持。中原的气候每年都是夏季雨水多、雨量大，每次雨后，我都提前一个小时到岗，因为每次下雨，路面上就会冲下大量的泥沙和垃圾，任务量比平时增加数倍。2005年5、6月份，我市连降几场大雨，由于雨太大，加上下水道口淤泥堵塞，路段上积水严重，

影响了行人和车辆的安全通行,为了及早疏通道路,我带领全班环卫工人,穿着雨衣,跳进冰凉的污水里,把窨井一个一个地疏通,大雨过后,整个行车道上积了厚厚的一层淤泥,对此,我又及时组织工友投入到清理淤泥和垃圾的紧张战斗中,从早上四点,一直干到晚上七点多钟,共清理淤泥、垃圾 50 多吨。我们环卫工人长年没有节假日,工作在苦、脏、累、臭的岗位上,无论是酷暑炎热的夏季或是寒风刺骨的隆冬,一心一意,无怨无悔地为净化市容,美化人民生活环境做着贡献,赢得了上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四创工作是市委、市政府的重大部署,对提高城市品位,提高城市知名度有着非常重要的政治意义,加大了环卫基础设施和装备建设的投入力度,环卫装备的购置,既减少了广大环卫职工的劳动强度,又提高了工作效率。2007 年我从事机械清扫工作,对机械设备很陌生,于是求助老师指教,购买书籍钻研,不会就学、不懂就问,百问不厌,由于自己的刻苦钻研,加上老师的细心指教,我在较短时间就学会了机扫驾驶技术,在工作中按规范要求操作,从不违章作业,几年中,没发生过一次生产责任事故,我坚持早出晚归,每天对市区主次干道清扫两次,机扫面积达 40% 以上,每天作业完后清洗车辆,检查有无故障,以防事故发生,既避免了大额的维修费用支出,

又增加了车辆的使用年限。

环卫工作由于职业的特殊性,孩子上学没法送,放学不能接,家里一日三餐无暇顾及,洗衣、洗碗变成了丈夫的“专利”。父母有病住院不能床前尽孝,甚至很多时候,年迈父母还得为自己操心,这一切都是不对等的。多少个深夜,当迈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家里的时候,等我归来的丈夫,熟睡的儿子,我的愧疚心情难以言表,没办法,只有将情和理埋在心里。

各位领导,同志们,作为奋斗在环卫一线上的环卫工人,党和政府给予我很多的政治荣誉和不少外出学习游览的机会,非常感激上级的关心和支持,但我考虑到单位技术人员缺少,会给市区卫生质量带来影响,况且要给单位造成每年数千元的经费支出,经单位领导多次做工作,我仍然要坚守自己的岗位,任劳任怨地工作,这是一名党员应该做的,并将一如既往地坚持下去。

各位领导,同志们,尽管我取得了一些成绩,这是领导的大力支持,同志们齐心协力帮助的结果,与先进典型相比还有很大地差距,我决心以一个共产党员先进性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时时处处起模范的表率作用,严于律己,勤奋工作,优质服务,文明服务,与进一步提高我市的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早日建设成为宜居城市再立新功!

谢谢大家。



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工会干部应履职尽责

农机局
雷聚成

舞钢市委、市政府提出了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以经济结构调整为重点,“实现城乡一体、打造中原明珠”的奋斗目标。这一宏伟目标是包括广大职工在内的全市人民的中心任务和共同目标,是今后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为把全市职工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建设舞钢的实践行动上来,把我市建设成为经济发达、文化繁荣、生态文明、人民富裕、最宜人居的现代化精品城市,作为工会干部我们要履行职责,竭诚服务,切实发挥作用。

一、丰富活动载体,激发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今年以来,市总工会组织开展了一系列活动,我们工会干部要以开展活动为契机,引导组织职工投身到技术革新、技术交流、技术协作、发明创造等活动中去,激发广大职工的创新潜能和创造活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发动职工围绕加强管理、优化操作、改进技术等开展节能减排合理化建议,引导职工树立文明、节约、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促进绿色发展、智能发展、可持续发展。要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组织和引导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和各种形式的技术创新活动,围绕影响企业生产、质量和科技成果转化的关键问题,刻苦钻研,不断突破技术难题,坚持发明创造,为建设创新型企业和创新型国家作出更大贡献。要深入开展职工技能竞赛活动,探索竞赛的新思路、新方式,丰富竞赛的新内涵、新载体,提高竞赛的针对性、实效性。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培训、技能竞赛和师徒帮带等活动,营造浓厚的学习钻研风气,培养更多的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职工,为推动科学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证。按照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变发展方式的要求,大力培养门类齐全、技艺精湛的高技能人才,建设一支刻苦钻研、勇于创新的高素质职工队伍。鼓励广大职工岗位成才、积极投身自主创新实践。

二、深入基层、强化服务,为社会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今年以来,市总工会发起了“工资集体协商要约行动月”活动、“进企业、访职工、百名工会干部下基层”等活动,要求我们工会干部广泛发动职工群众,深入开展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活动,督促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关爱职工、关注职工成长;引导职工与企业同呼吸、共命运,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共促企业发展、共享发展成果。我们工会干部要促进工会与政府联席会议制度、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健全劳动合同、集体合同、职代会等协调劳动关系制度,把劳动关系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从劳动关系的建立、运行、监督、调处等

各个方面维护好职工权益。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开展工资集体协商,依法保障职工参与工资分配和获得正当合理劳动报酬的基本权益,科学合理地提出工资增长的目标,提高职工特别是低收入职工工资收入水平,既努力满足职工愿望,又充分考虑企业未来发展和职工长远利益。

全体干部按照“五必进”和“五必访”的工作要求,深入基层、深入企业、深入职工群众,面对面地与基层单位职工交流,倾听职工意见、征集职工诉求,心贴心地做职工思想工作,了解实情、释疑解惑,与职工群众谈心交友、增进感情;情牵情地开展帮扶扶困活动,精确掌握企业困难职工人数、职工困难情况、困难原因,力所能及地开展帮扶,真正做职工的贴心人;实打实地为职工和企业服务,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保持职工队伍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三、加强工会组织自身建设,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加强工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增强凝聚力,使工会成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职工群众组织是新时期工会自身建设的总要求,我们每一个工会干部要切实加强工会领导班子建设,全面提高工会干部队伍素质。

工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从科学发展的时代要求和工会事业发展大局出发,解放思想,认清形势,创新思路,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和领导能力。要完善工会干部管理制度,选好配强工会领导班子,优化

工会领导班子整体结构,提高领导班子整体素质。

每个工会干部要加强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不断增强政治鉴别力、政治敏感性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提高政治素质。要加强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科技、法律、管理及工会基本理论和业务知识的学习,不断增强协商谈判能力、纠纷调解能力、思想疏导能力、应急处置能力和媒体运用能力,提高业务素质。加强作风建设,不断增强工会干部对职工群众的真挚情感,按照职工群众利益无小事的要求,满腔热情、尽心竭力地为职工群众服务。加强工会组织中党的建设,积极配合在党的基层组织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以党组织和党员创先争优带动所有职工创先争优,努力形成齐争共创的良好局面。

四、脚踏实地、扎实工作,切实发挥工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

继续坚持开展“进企业、访职工、百名工会干部下基层”活动,坚持做到“六个一线”,即努力实现职工队伍状况在一线掌握、工会维权帮扶在一线实施、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在一线推进、工会重点工作在一线落实、创先争优活动在一线开展。树立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引导好、保护好、发挥好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挥广大职工群众聪明才智。努力提高工会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号召广大职工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这个中心,为实现舞钢跨越式发展而努力奋斗。



用文化之光点亮中原经济区辽阔的天空

舞钢市委党校 胡志英

一、中原经济区文化建设氛围的形成

为平衡全国区域协调发展,2011年9月28日国务院制定下发了《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使中原经济区正式上升为国家发展战略。使得“中部崛起”这一常谈话题终于找到了合适的战略发展机遇,让河南有了走出“东西夹击”的可能。

东风吹放花千树,中原大地起宏图。随着中原经济区建设的渐次展开,亿万中原儿女热血沸腾,意气风发,满怀豪情地投身到中原经济区建设的伟大征程之中。在提到中原经济区建设或者是中原崛起这些话题时,人们更多关注的是经济的建设发展,虽说经济发展是一个大的走向和趋势,但是主要推动力量还是在文化建设方面。因此,要建设中原经济区,要在中部崛起中有所作为,就要优先发展中原文化。

中原为天地之中,承载着五千年中华文明。中原是中国的缩影,自古就是华夏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逐鹿中原者,方可鼎立天下。中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文化,涵养着世世代代炎黄子孙繁衍生息,为中华民族繁荣昌盛提供着强大支撑。文化振兴是中原经济区建设的题中之义,是中原崛起的重要支撑,没有中原文化的大繁荣,就谈不上中原经济区的大发展。《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把中原经济区建设成为华夏历史文明的传承创新区,这是国务院站位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全局,基于河南文化历史,打造文化河南目标,促进区域民族文化传承发展,推动传统文化走向世界的战略举措,意

义重大深远。恰逢其时,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又作出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为《指导意见》的落实提供了政治保证,明确了原则方向。

省委书记卢展工书记说,文化资源丰富是河南很明显、很独特的优势,也是河南最根本、最重要的优势。中原要崛起,河南要振兴,必须首先突出河南的文化优势,发挥河南文化的作用。

二、文化建设在中原经济区发展中的战略地位

文化建设是中原经济区发展的强大动力。

没有文化的发展,是不全面、不能持久的发展。作为推动中原经济区建设的内生动力和重大战略目标,没有中原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中原崛起、河南振兴肯定会缺少内核,没有灵魂,当然也不是我们所希望。没有文化内涵的中原经济区,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中原经济区。

建设中原经济区,经济“硬实力”是基础,文化“软实力”是平台。没有“硬实力”的物质保障,“软实力”就没有根基;没有“软实力”这个平台,“硬实力”也会受到限制。

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制定了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行动纲领。省委八届十五次全会提出将文化建设摆在中原经济区的重要位置,推动河南由文化大省向文化强省迈进。中原文化是华夏民族千古积淀的文明精髓,对中原经济区建设具有极强的影响力、凝聚力、引领力和推动力。中原文化所包含的思想观念、价值取向、风俗习惯、宗教信仰、文学艺术、

教育科技等诸多层面的丰富内涵,对河南经济社会的发展演变和中原崛起形成重要的影响。解决中原经济区建设中的重大现实问题,特别是“钱从哪里来、人往哪里去、民生怎么办、粮食怎么保”四大困惑,引发着我们深入思考“河南之难”。破解难题的根本途径在哪里呢?卢展工书记用“文化是根、文化是魂、文化是力、文化是效”四句话为我们指明了方向——用足文化软实力是解决发展中一切难题的内动力。

1、中原文化的根源性为中原经济区建设夯实基础。中原是中华民族的人族之根、文字之根、文化之根。中原文化是黄土文明的核心,在整个中华文明体系中具有发端和母体地位。从“盘古开天”、“女娲造人”、“三皇五帝”、“河图洛书”等神话,到早期的裴李岗文化、仰韶文化,被视为中华文明的根源,都发端于河南。作为东方文明轴心时代标志的儒、道、墨、法等诸子思想,也形成于河南。可以说在整个中华文明体系中,无论是元典思想的形成,还是政治制度的建构;无论是汉文字和商业文明的肇造,还是重大科技发明和中医药的重大发现,中原文化都发挥了开创作用。历史的长河奔流到今天,河南已成为全国的人口大省、粮食和农业生产大省、新兴工业大省,既面临跨越发展的重大机遇,也面临粮食增产难度大、经济结构不合理、城镇化滞后、公共服务水平低等挑战和问题。积极探索不以牺牲农业和粮食、生态和环境为代价的“三化”协调发展的路子是中原经济区建设的核心任务,作为黄土文明核心的中原文化和中原经济区建设的核心任务之间存在着必然联系,就是都扎根于黄土,体现了“民以食为天”的思想,彰显着中原经济区建设的基础作用。

2、中原文化的包容性为中原经济区建设凝聚力量。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演变,中原文化也在不断地兼容众善、融会贯通、与时俱进,逐步实现了思想观念、制度文化和物质文化的融合升华。正是中原文化与其他文化的不断融合交流,自身的外延才得以不断扩大,并由此催生了中原文化的形成。中原文化的“大同”、“和合”等核心思想,也是中华文化的核心思想;礼义廉耻、忠信仁爱等中原文化的核心价值观也成为中华民族的核心价值观;婚丧嫁娶等重大民俗活动也都成为了中华民族的民俗活动。深刻理

解中原文化这种兼容并蓄的特性,有助于我们准确把握中原经济区的战略定位,在中原经济区建设中,充分发挥承东启西、连贯南北的区位优势,加速生产要素集聚,强化东部地区产业转移、西部地区资源输出和南北区域交流合作的战略通道功能,加快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建设,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形成全国重要的现代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

3、中原文化的开放性为中原经济区建设扩大影响。中原文化有着很强的辐射力和影响力,岭南文化、闽台文化以及客家文化,其核心思想都源于中原的河洛文化。中原文化中的一些基本礼仪规范,通过化民成俗,实现了万里同风的社会效果。中原文化不仅辐射各地,而且远播异域,秦汉以来,通过广泛传播,不仅影响了朝鲜、日本的古代文明,而且开辟了延续千年的丝绸之路。从北宋开始,中原文化凭借当时最发达的航海技术,远播南亚、非洲各国,开辟了世界文明海路传播的新纪元。准确把握中原文化的这种开放性,能帮助我们深刻认识打造全国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协调发展示范区的重要意义。

三、如何进一步促进中原文化建设

(一)弘扬中原大文化促进经济大发展

中原文化是华夏文明之根,发挥中原的文化旅游优势,培养以根文化为重点的中原文化品牌,对于提升中原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和推动中原经济区建设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我们要抓住中原经济区建设这一机遇,提升中原文化影响力,促进文化产业大发展,提高人力资源开发水平,塑造中原人文精神。

1、提升中原文化影响力

中华姓氏、文字沿革、功夫文化、轩辕故里等根亲祖地是我们中原文化底蕴的体现,是文化资源的优势,是我们的强中之强。要提升中原文化的影响力,就应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统筹做好洛阳、安阳、商丘、郑州、开发等地的遗址保护和利用,促进地方剧种、传统手工艺发展,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进一步推动中原文化“走出去”。

2、促进文化产业大发展

我们应加快广播影视、演艺娱乐、新闻出版、动漫游戏、文化创意等重点文化产业发展,推进数字出版基地和动漫基地建设,扶持具有中原特色和国家水准的重大文化项目,创作更多思想深刻、艺术精

湛、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精品,打造全国重要的文化产业基地。支持开展文化改革发展综合试验,探索政府主导与发挥市场作用有机统一的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机制,积极推动文化市场开放,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性文化建设。

“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看到五中全会公报中的这句话,清华大学文化产业研究中心主任熊澄宇教授感慨万千,“这是迄今为止国家赋予文化产业的最高地位。”

文化产业是典型的朝阳产业、绿色产业、低碳产业。对河南来说,大力发展文化产业更是时代的选择、发展的必然。

当今世界,文化产业发展迅猛:好莱坞大片刮起文化风暴,《哈利·波特》创造经济奇迹,巴黎时装周引领时尚潮流……美国经济学家米切尔·沃尔夫对此评价:“文化、娱乐一而不是那些看上去更实在的汽车制造、钢铁一正在迅速成为新的全球经济增长的驱动轮。”

现在,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文化产业占GDP比重已超过20%,北京、上海、广东、湖南等省市已超过5%,与之相比,河南文化产业3.2%的份额比例,既意味着差距,也意味着潜力。加快发展文化产业,能够为中原经济区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

发展文化产业,河南有底蕴。中原文化是“正根、正道、正宗、正统”,在这个“伸手摸秦砖,抬脚踢汉瓦”的地方,源远流长的历史文化是发展文化产业取之不尽的源泉。胡锦涛总书记多次指出,河南有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要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方面迈出更大步伐。

大力发展文化产业,不但能够做大GDP,还能够做优GDP。在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过程中,文化产业具有“优结构、扩消费、增就业、促跨越、可持续”的独特优势和突出特点。当前,河南“调结构”的任务异常艰巨,要摆脱对传统模式的依赖,走上科学发展之路,发展文化产业无疑是重要的抓手。

3、提高人力资源开发水平

人力资源的培养是中原发展较薄弱的环节。河南是我国的人口大省,但是至今却没有一所教育部直属高校,没有“985工程”高校,只有一所“211工程”高校。高等教育资源的稀缺,使得我们在培养人

力资源方面有点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感觉。因此,应加快高水平大学和重点学科建设,支持郑州大学和河南大学创建国内一流大学,将符合条件的高校纳入“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实施高端人才引进和培养工程,国家“千人计划”、“百人计划”等人才和引智项目予以适当倾斜;完善各类人才薪酬制度。

4、塑造中原人文精神

自古,我们的中原人文就有着不凡的表现,愚公移山精神、焦裕禄精神和红旗渠精神这些精神也一直为世人所歌颂和发扬。我们更应加强人文教育,提升人文素质,注重人文关怀,塑造具有中原特质、体现时代特征的人文精神。倡导敬岗诚信、劳动致富、团结互助的社会风尚,营造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社会风气,树立中原发展新形象。

(二)把握契机抓住重点

《指导意见》从四个方面为我们的文化建设指明了方向,搭好了框架,那么如何细化《指导意见》的具体实施,如何结合我省目前的实际情况提出行之有效措施,为文化发展提供了新的强大动力。下一步,我们应该从以下三个方面下工夫,使文化在中原经济区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1、大力发展文化事业文化产业。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不断增强文化发展的实力、活力、竞争力。大力发展传媒出版、文化旅游、艺术品与工艺美术、武术杂技等优势产业,做大文化创意、动漫游戏、文化会展等新兴文化产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精心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抓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形成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骨干文化企业。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重大文化惠民工程,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2、扎实推进文化艺术繁荣发展。继续实施“河南文化精品工程”,精心打造一批反映河南历史文化,具有中原特色、中原气派的艺术精品和知名文化品牌,推出一批电视剧、戏剧、舞台剧等重点文化产品。加强对文化产品创作生产的引导,确保文化产品宣传科学思想、弘扬社会正气、塑造美好心灵、促进社会进步。积极拓展群众文化活动,努力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品牌,推出更多适应基层、适合农民的文化产品和服务,促进群众文化活动向(下转第24页)

扎实推进产业集聚区建设 加快打造中原经济区

今年以来，舞钢市产业集聚区以创建品牌产业集聚区为目标，以招商选资为抓手，以主导产业培育为重点，坚持“四个三”推进工作法，着力实施“提升工程”，加快推进产城融合，积极探索以新型工业化为主导，促进“三化”协调科学发展的新路子，各项工作均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1至7月份发展情况

1-7月份，产业集聚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5亿元，占年计划的36.4%；其中：完成基础设施投资8.3亿元，占年计划的103.8%；完成工业项目投资17.2亿元，占年计划的27.7%；完成主营业务收入77.9亿元，占年计划的28.9%；实现利税3.2亿元，占年计划的17.8%。

（一）工业项目建设情况

1、新开工项目：

（1）投资35亿元的不锈钢复合板园区一期项目：正在进行厂内道路和围墙建设。

（2）投资2亿元的腾舞钢铁公司项目：完成了场地平整和围墙建设，正在进行主厂房基础开挖。

（3）投资1.5亿元的神州重工金属复合材料公司项目：正在进行场地平整和围墙建设。

（4）投资4.2亿元的聚金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项目：正在进行地面附属物拆迁。

（5）投资12亿元的高新科技园一期项目：完成了围墙、厂区道路及10栋二层施工板房建设。

2、在建项目：

（1）冶金工业园铁前配套项目：已完成高炉、烧结、料场等主要设施建设，正在进行配套设施建设和

设备安装调试。

（2）中铝六冶装备制造项目：一期厂房已建成，正在采购定制设备。

（3）舞钢公司100吨炼钢转炉项目：主厂房和转炉建设已完成，正在设备调试。

（4）金马钢加物流公司项目：西区机械加工车间已建成投产，东区完成了营业房及场地建设，正在进行市场封闭设施建设。

（5）振宇（易源）纺织公司12万锭纺纱项目：采取边安装边生产的办法，完成了3万锭设备安装及生产，正在进行剩余设备安装和办公楼等配套设施建设。

（6）诚祥机制公司项目：一期主厂房和办公楼建设完成后，正在招引洽谈合作伙伴，开发新产品加工项目。

（7）精钢钢铁公司项目：正在进行第三条生产线轻钢厂房建设。

（8）纺织服装工业园一期：23万m²6栋六层标准化厂房，正在进行主体结构建设。

（二）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道路建设

（1）二期路网：完成了纬四路铺油前下封，正在进行纬二路、经七路和经六路北段路基建设。

（2）三期路网：完成了纬三路东段、经二路北段路基铺油下封和桥梁、雨污管网建设，正在进行经二路南段和1号、3号、6号、9号支路路基、桥涵及管网建设。

（3）龙山大道西进工程：正在进行路基和桥涵建

设。

2、供电线路建设:完成了中庙线和中刘线拆改任务,正在进行双滨线拆改准备。

3、污水处理厂项目:完成了场地平整、围墙建设和图纸设计,正在进行土建工程。

4、天然气入区工程:完成了区内已建成道路管道铺设,正在进行区外管网施工。

5、通讯线路入企工程:完成了已建成道路管线铺设和经四路通讯基站建设,正在进行老线路拆改。

6、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已完成主体结构建设,正在进行室内外配套设施建设。

7、中心服务区:正在进行附属物拆迁、地质勘探和围墙建设。

8、公租房项目:完成了附属物拆迁和围墙建设,正在进行21栋楼房基础开挖浇筑。

(三)招商选资工作情况

1、去年签约今年开工招商引资项目4个,总投资19.7亿元。分别是:投资12亿元的诚海高科技园一期项目、投资2亿元的腾舞钢铁公司项目、投资1.5亿元的神州重工金属复合材料项目、投资4.2亿元的聚金源机械制造项目。

2、今年新签约开工招商引资项目2个,合同金额38亿元。即:由河南九商联盟股份有限公司总投资120亿元,一期投资35亿元、年产50万吨不锈钢复合板园区项目和由河南(郑州)中泰公司投资3亿元的年产2万吨不锈钢制管项目。

(四)土地储备报批工作

完成了410亩土地补偿金入股工作和9宗1022亩土地上报工作;正在进行6宗1386亩土地征用上报前的准备工作。

(五)搬迁安置工作

六合苑(上曹)中心社区完成了大门、广场和二期17栋338套多层住宅楼主体结构施工,正在进行道路、商店、医院、幼儿园等配套设施建设。今年上半年,已拆迁房屋及猪舍8000m²,迁移土坟120座。

(六)主要工作措施

1、加强组织机构建设。调整充实了由市委书记任政委、市长任指挥长、8名县级干部任各专项工作组组长的产业集聚区建设指挥部,并按照平顶山市编委确定的机构编制,市委组织部充实了产业集聚

区管委会领导班子,配备了“一办四局”负责人,加强对产业集聚区建设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

2、坚持分包项目责任制。实行从指挥部领导到管委会班子成员再到每个工作人员分包项目责任制,从项目建设到厂群关系协调,全程负责,跟踪服务,一包到底,为项目建设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3、坚持项目建设周调度会制度。坚持开好每周由市领导参加的产业集聚区建设指挥部项目建设周调度会,加大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协调力度,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高效服务。今年前7个月,已召开周调度会22次。

4、坚持督查问效制度。把每个项目建设任务按工期进行细化分解,配合市督查局按时间节点进行现场督查,促进项目建设快速推进。

二、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采取“四个三”工作推进法,按照市委、市政府提出的“三举、三加大”要求,加大落实专项效能监察力度,想方设法扭转被动和不利的局面,强力推进基础设施和工业项目建设,促进产业集聚区持续快速发展,力争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

(一)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1、完成二期路网纬四路、经三路北段、经六路北段、经七路建设和纬二路路基、桥涵建设。

2、完成三期路网纬三路东段、经二路和1号、3号、6号、9号支路建设。

3、完成龙山大道西进工程建设。

4、完成生活供水二期管网建设,并根据企业需要,完成供水施工。

5、完成污水处理厂一期土建工程。

6、完成天然气入区二期工程主管网铺设;根据企业需要,向企业供气。

7、完成通讯线路入企二期工程主管网铺设,根据实际需要,完成线路入企和老线路拆改。

8、完成综合服务中心室外配套工程建设并投入使用。

9、完成公租房一期项目基础工程,并进行一期主体结构建设。

(二)全力做好工业项目建设

1、完成中铝六冶装备制造基地一期项目建设并

投入生产。

2、完成舞钢公司 100 吨炼钢转炉项目建设并投入生产。

3、完成振宇纺织公司一期设备安装投产。

4、建成纺织服装园一期 23 万平方米六层标准化厂房。

5、完成高新科技园一期基础施工,并进行主体工程建

6、完成腾舞钢铁公司年产 3 万吨配件项目建设并投产。

7、完成神州重工金属复合材料公司年产 1 万吨板和 2 万吨配件项目建设并投产。

8、完成聚金源机制公司年产 6 万吨钢构件项目基础施工,并进行主厂房建设。

9、完成 50 万吨不锈钢复合板园区一期大门、办公楼施工,并进行一期厂房建设。

(三)加大招商选资工作力度

积极做好第四届华合论坛产业集聚区招商选资工作,使意向项目早签约,签约项目早落地。促使新达成意向和正在洽谈的 3 个纺织服装项目、3 个高新科技项目和 1 个新材料早日签约并开始建设。

(四)积极做好投融资工作

一是泽源发展投资公司要进一步壮大资产规模,加大融资工作力度,向产业集聚区融资 2.0 亿元以上;二是多渠道向上争取资金,年底前完成 1000 万元目标任务;三是采取 BT、BOT 模式加大向社会融资力度,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步伐。

(五)加快六合苑中心社区建设

年底前完成 7 栋六层住房和 10 栋四层住房建设,保证产业集聚区拆迁户如期安置。同时,启动社区三期建设。

(六)继续加大附属物拆迁工作力度

按时完成影响金马公司、腾舞公司、神州重工公司、不锈钢复合板园区、中心服务区、公租房等项目建设的附属物拆迁任务。

(七)进一步做好群众思想工作

加快土地补偿金入股工作进度,完成全年 2000 亩建设用地报批任务,确保项目用地需求。

(八)主要工作措施

1、狠抓招商选资不放松。依托纺织服装工业园

和不锈钢复合板园区,大力开展“以商招商”;落实招商目标责任制,加大项目签约和落地力度;严格执行入驻项目评审制度,凡不符合入驻政策的项目不得进入,达不到投资强度的项目不得进入,亿元以下的项目不得进入。同时对已经入驻的缺乏主导产品和科技含量、生产经营粗放的项目,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或退出。

2、认真落实好上级的扶持政策。落实省、市出台的促进产业集聚区发展的有关政策,使产业集聚区内的企业和项目最大限度地得到实惠。

3、软硬结合抓好环境优化。一是加大群众的宣传教育力度。把集聚区建设的美好前景和给老百姓带来的实惠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到位,抓住正反两个方面的典型,教育引导群众自觉支持、配合产业集聚区建设。二是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政法部门配合联动,形成合力,对破坏、阻挠产业集聚区建设的不法行为坚决予以打击,公安机关派出一个巡警中队进驻集聚区协调维护秩序,城管执法局抽调一个中队制止乱搭乱建和建成区管护工作,全力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三是坚持“两个零接触”。即项目业主不直接与职能部门接触,不直接与老百姓接触,入驻产业集聚区项目需要办理的手续,各相关职能部门必须主动到产业集聚区管委会集中办理,让投资者安心生产、放心经营、舒心工作。

4、强化效能监察抓好责任落实。一是坚持项目建设周调度会制度和项目分包责任制。坚持开好每周一由市主要领导参加的项目建设周调度会,加大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协调力度,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高效服务;督促在建项目加快进度,保证按计划完成投资;督导建成企业健康经营,促其达产增效。同时,继续坚持从县级领导到管委会班子成员再到每个工作人员分包项目责任制,从项目建设到厂群关系协调,全程负责,跟踪服务,一包到底。二是理顺完善管理机制,形成建设整体合力。按照“人员派驻制、流程内部化”的模式,制定主要职能部门向产业集聚区派驻机构的实施意见,提高工作效率。三是落实专项效能监察措施。把每个项目建设任务按工期进行细化分解,具体到每月、每周,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严格按时间节点进行督查问效,以量定责,奖优罚劣。

一、个人简历

郭自强,男,汉族,大专文化,中共党员,1963年5月生,舞钢市尹集镇人。现任市委信息中心总编辑、党支部书记。

社会兼职:中国民协会员、河南省作协会员、河南省诗歌学会理事、河南省楹联学会理事、河南省民协会员、平顶山市诗词楹联学会副秘书长、舞钢诗社社长、舞钢市炎黄文化研究会副秘书长。

1970年2月至1979年7月在尹集读书至高中毕业。

1979年8月考入许昌师范读书。1981年毕业,回尹集教书,历任学校团支部书记、中学教导主任、小学校长等职。

1982年8月至1985年7月,就读于河南广播电视大学电大汉语言文学专业。

1994年10月通过公选进入舞钢晚报社工作至今,历任办公室主任、编辑部主任、副主任、党支部书记、总编辑等职。

199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二、科学管理

单丝不成线,独木不成林,任何部门的工作都需要合力。因此,作为部门管理者,既要有超强的工作能力,更要有科学的管理措施。

强化自身能力,便于推动工作。其实本人历来注重自身能力培养,尤其是到报社之后,阅读了大量新闻专业书籍,积极涉猎百科知识。同时,努力提高写作和编辑技能,能熟练从事电脑操作,熟练从事稿件的采访、编辑、版式设计、美化校对等业务,主持策划、组织重大新闻报道,为推动报社的整体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在此基础上,本人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善于从实际工作中探讨新方法、新路子,有效地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制订、修订了一整套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2000年创立了适合新闻工作实际的“五级编审”、

俯首甘为孺子牛

市委信息中心总编 郭自强

“五级校核”工作流程。此流程大大提高了编校人员的责任感和协作意识,沿用至今,为高质量办好报纸奠定了坚实基础。

2008年倡导了以“强化素体、提高品质”为主题的业务培训活动,推行了每位采编人员“既当讲师、又当学生”,每周轮流一人讲一节课的业务培训活动,坚持至今。

2009年,主持制订了“三级九档”质量考评制度,设立考评部,对每期报纸的每个版面、每个稿件进行质量考评。

有效的措施,有利于提升报纸质量。目前,《舞钢信息》每周五期,已成为各级领导和广大读者的案头必备读物。

三、敬业为本

本人勤勉敬业,一专多能。到报社工作后,坚持早上班,晚下班。每期报纸都把关到最后一个环节,并坚持把报纸清样送到印刷厂,看着制版工按要求制出版样,审查无误后才放心离开。许多时候是晚上10点多才回家吃晚饭。18年来,本人共写作各类稿件近千余篇,

全程参与了每期报纸的编校工作。

从事新闻采编工作18年来,一直坚持“三贴近”的原则,深入生活、深入基层,挖掘鲜活的新闻素材,精心制作每一篇新闻稿件。《SOS,救救这个苦命的孩子》、《好人葛德芳》、《三十三栋楼房 三十三座丰碑》、《无言的丰碑》、《咱舞钢出了个世界冠军》等报道,都曾产生过良好的社会影响,先后获得中国晚报工作者协会颁发的“新闻奖”或新闻大赛奖。

本人善于做思想工作,注意协调各方面关系。报社工作特殊,编辑部人员容易因为稿子问题与记者部人员发生矛盾。我自担任领导工作以来,注意协调两部的关系。多年来,两部人员关系和谐,团结一心。

为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我积极协调好报社与各乡镇、各部门的关系，使报社工作得到了各方面的支持。十多年来，报社从未与哪单位发生过矛盾纠纷。我们为各单位服务，各单位支持我们，互惠互利，关系融洽，受到了很多单位负责同志的好评。2005年12月担任党支部书记以来，积极做好党员和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帮助职工排忧解难，赢得了职工的普遍拥护。本着“政治家办报”的理念，积极动员、培养年轻同志向党组织靠近，现已发展党员三人，重点培养三人。

本人注重培养新人，提高采编实力。从事采编工作后，培养了一批又一批编辑记者和骨干通讯员。我手把手地教他们采访、撰稿、编稿、排版、设计、校对。亲手带起来的张琦、王会勉、刘艳丽、董颜丽、王帆、王宇、杨巧云等已成为报社的骨干力量，个个都能独当一面；亲手培养的梁青莲、张锋、李晓芳、张志桂、刘全州、杨培勇等一大批通讯员均被乡镇或市直单位任命为通讯组长，成为我市通讯战线上的尖兵。有的已经成为单位的领导干部。

本人注重自身修养，坚持廉洁自律，八小时之外，不是加班，就是学习，不贪不取，清白做人，坦荡处事。

四、奉献社会

工作之余，还参与很多社会性工作，为促进我市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努力。

2002年，本人全程参与了《舞钢文萃》一书的组编校工作；2004年编辑出版了《枫叶如火——陈文昭诗选》和大型宣传画册《中原新城舞钢市》；2005年1月，编辑出版了我市第一部个人书法作品集《柏砚翰墨——钟惠悟书法作品选》；2006年，作为执行主编，完成了我市第一部书画作品集《舞钢市书画作品集》的编组校工作；2007年，以副主编身份，完成了我市第一部诗歌选集《舞动的舞钢》的出版工作；同年，还以责任编辑的身份完成了我市第一部石文化选集《舞钢石文化》和我市第一部长篇小说《淮水春秋》的出版工作；2008年，作为编委主要成员，主编了《舞钢文丛》（诗歌卷）；同年，编辑完成了《石文化之旅》一书；2009年，先后编辑出版了《枫叶如火——陈文昭诗选》（下卷）和《八十年人生路——陈文昭回忆录》；2010—2011年，先后编辑出版了《秋韵——杨天定诗歌》《绿畴泥

香——王全水诗歌》《男人生来好喝酒——任公散文》《花开知多少——李贵生诗文》等多部作品；出版了个人专业书籍《编校手册》。

2004年，担任市书法家协会秘书长之后，倡导组织了全市“书画沙龙”，创办了书画合刊《柏砚》并负责编选工作，一年出版6期，颇受书画界朋友欢迎。2005年1月，倡导成立了“舞钢诗社”，特聘市老领导杜乔祥担任社长，本人担任副社长兼秘书长，现为社长。积极组织诗社成员开展多种形式的采风、创作活动，先后成功举办了“第十三届黄河诗会”、“大河风诗会”、“金秋诗会”（已举办三届）、“迎春诗会”（已举办五届）和“绿色旅游、和谐舞钢全球化与诗歌楹联大赛”、“全国冶铁文化诗词曲赋大赛”，发展诗社成员100多人，年创作诗歌类作品近万件，创立了“河南省诗歌学会二郎山创作基地”，形成了影响全国诗歌界的“舞钢诗歌现象”，在宣传舞钢、推介舞钢方面产生了积极作用。创办并主编舞钢诗社社刊——《柏风》（季刊），出版34期，现已成为影响全国的诗歌民刊。

积极参与我市冶铁文化、民俗文化的调查研究工作，是“创建冶铁之都”活动的发起人之一；现已完成《舞钢市民俗文化》（上卷）10.6万字的编纂工作，并以《人生礼仪》形式在《舞钢信息》刊发85期，下卷正在编辑整理中。

至于工作之余，为很多单位各个人写作先进材料、文艺剧本、演讲稿件、专题脚本等琐碎工作已不计其数。总之，作为一个文字工作者，为社会、为他人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服务性工作，我没有感觉累赘，反而觉得是一种快乐。

五、获奖情况

1983年、1984年，分别被团区委授予“新长征突击手”、“模范团干部”称号，1998年被评为舞钢市首届“十大优秀青年”，1997年、1999年、2004年均被平顶山市委宣传部表彰为“先进思想工作者”，2004年后多次被评为市直工委系统优秀共产党员；1999年，所带编辑部被团市委授予“青年文明号”称号。1995年至2002年，先后有5篇作品获中国晚报界协会“新闻奖”，所编稿件有十多篇获全国晚报界协会“新闻奖”或新闻大赛奖；2008年被评为“舞钢市优秀人才”；2010年被市总工会授予“五一劳动奖章”。



待到山花烂漫时 她在丛中笑

记舞钢市一高副校长 李华

短短三年时间，舞钢市一高新校园以靓丽的身姿，出现在市民面前，十几栋教学楼、宿舍楼、餐厅、实验楼拔地而起，错落有致，校园内绿草成茵，百花盛开，近三千名师生员工，在赏心悦目的校园内耕耘、播种、收获。在营造优美校园中，有一个人功不可没。她在建校最关键的时刻来到一高，抓基建。她全身心投入，大胆创新工作，与平顶山市、舞钢市的几十个单位打交道，搞协调。风里来雨里去，没明没夜，争分夺秒，工程按时完成，师生如期搬迁。不仅如此，她还负责学校的后勤工作、妇女工作、创卫工作、创文工作，购置办公用品，打扫校园卫生，调解工作矛盾，到处都有她的身影。学生金榜题名，意气风发，老师上台领奖，风光无限时，又很少看到她的身影。但熟悉的人都知道，无论是学校建设还是学校管理，都凝聚着她的汗水和心血。到一高五年来，本来爱美的她，变黑了、变瘦了，变沧桑了。毛泽东同志有一首《咏梅》词，最后两句是“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这句诗是对她的真实写照。她，就是舞钢市一高副校长李华同志。

一、开拓创新，确保学校建设顺利进行

李华，女，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学高级教师，舞钢市一高副校长，主要负责舞钢一高新校区建设。一高新校区建设是市里重点工程，全市关注，因老校区容纳不了3000学生，市委、市政府要求快速建设、快速搬迁，刻不容缓，李华同志临危受命，她到市一高之后全身心投入了学校的建设工作中，不断

创新工作思路，高效工作，她先后协调平顶山供电局、平顶山电力设计院、平顶山设计院、舞钢市供电局、发改委、城建局、土地局、林业局、铁山乡、垭口办事处、薄冲村、石门郭、中建七局、双玉建筑公司、华立建筑公司、平顶山鑫基公司、天基建筑安装公司等几十个单位，她殚精竭虑，分秒必争，到一高不到半年，她黑了，一下子瘦了五六公斤。为了赶工期，她做完手术没休息一天，就来到工地上，实在站不住了，她就坐在工地上，指挥安排基建工作。一高新校区200多亩的土地上，风里来雨里去、雪里走泥里回，到处都有她的足迹。无论是寒风凛冽的冬天，还是烈日炎炎的盛夏，无论大雪纷飞的凌晨还是大雨滂沱的深夜，只要有村民阻挠施工，她马上赶到现场，想方设法，以理服人，以情感人，解决问题，化解矛盾。为了加快工程进度，把她视为生命中最重要的家庭和孩子，也抛到一边，几乎顾不上照顾。在她的带动下，基建处的同志，昼夜24小时不关机，随叫随到，他们先后协调完成了场地平整、高压线拆迁、五栋公寓楼、学生餐厅、学生图书楼、校园围墙、道路、室外供水供电、污水外排、运动场、绿化等十几项工程。

在一高的建设中，李华同志的一丝不苟，精益求精是出了名的。运动场工程初验时，李华同志带着监理和基建组的同志们一点点仔细检查，发现问题，记录下来，要求施工队迅速整改；绿化工程施工时，她和监理基建组的成员一道，天天到施工现场，调整苗木，监督质量；图书楼施工时，她带着监理和基建组

的成员,监督编钢筋、钉模板,尤其是混凝土浇灌柱子时,亲自查看是否用振动棒振动,振动情况如何,她经常说百年大计,质量第一,我们谁也不能拿师生的生命开玩笑,谁也不能当人民的罪人。施工队知道了她的性格后,每项工程都不敢打折扣。由于市一高是财政完全投资项目,为了节约开支,不多花一分钱,她带领基建组全体成员,学政策,找依据,在决算时与施工方讨价还价,经常争得面红耳赤,既保证施工方的合理利润,也最大限度地维护了学校和政府的利益。

一高这几十项工程,在建设中有许多变更和技术难题,无论哪一个李华同志都去亲自察看,与领导和相关人员反复商讨,并对这些工程进行了200多处技术变更。这些创新变更,不仅使各项工程更合理、更实用、更具有前瞻性,而且还为财政节约了大量的资金。

二、精益求精,确保教育技能整体提升

李华同志从事教育工作20多年来,始终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坚持教书育人、坚持言传身教、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学生、关爱学生,因材施教,不断用新招、奇招教育学生,激励学生,挽救了大量问题学生,形成了一套系统科学有效的“促转化”办法,使大量双差生转化为品学兼优的学生,并考上了重点大学。因此,她被称为“点石成金”的能手,同时被评为“平顶山市德育先进教育工作者”。

在教学上,李华同志不仅认真钻研教学理论,努力探索教学规律,而且时刻关注语文学科的最新动态,致力于教学改革和创新,她始终把提高学生素质、培养学生能力、打造高效课堂、大面积提高教学质量作为整个教学工作的重点来抓,寓教于教。她非常重视授课时的艺术,注重导入的艺术、组织高潮的艺术,经过多年实践和不断创新,教学效果十分显著。她的语文课深受学生喜爱,取得了优异成绩,为广大同行所肯定。她所讲课《鸿门宴》被评为平顶山示范课;撰写的论文《浅谈语文教学中的素质教育》荣获平顶山科研论文二等奖;撰写的《多媒体与语文教学》被评为平顶山论文二等奖;所讲示范课《米洛斯的维纳斯》获平顶山一等奖;在河南省“中华魂”主

题教育活动中荣获优秀辅导奖;撰写的《情景与语文学科教育》在CN刊物《现代教学与管理》上发表;并多次评为“教育教学先进工作者”。

三、一丝不苟,确保创卫工作高位达标

舞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市一高为必检单位。为了确保创卫工作进行,为了让师生在优美洁净的环境中工作、学习和生活。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中,在校长领导下,李华同志既是指挥员又是战斗员,为了赶工期,她和基建组、总务处、膳食处人员一道,雨天搭棚硬化路面,冰冷的雨水把她裤子打湿了一半,夜里接线照明继续干,有时整夜不眠。校园安装道路道牙、大门口硬化、锅炉房周围硬化、门卫室内外粉刷、雨水沟清污、校园内建筑垃圾的清理、食堂吊顶、食堂内墙上漆、食堂外墙粉刷、食堂文化建设、校园内所有建筑物擦玻璃、操场建厕所、锅炉房南场地平整、广场南场地平整、家属楼周围硬化等大小几十项工程。每项工程,她都亲自指挥,亲自上阵,榜样带动,力量无穷。在对学校食堂管理上,她更是一丝不苟,严格要求。各项制度,索证索票、饭菜留样、卫生消防、应急预案、四消四防,一项都不能少,确保食堂卫生安全。在她的努力下,整个学校窗明几净,优美整洁,赏心悦目,得到了领导的一致好评,并在国家卫生城市创建中高位达标。

为了巩固创卫成果,李华同志带领学校各处室相关人员,校园卫生常抓不懈,规范学生言行,严格劳动纪律,建设校园文化,最终高标准高质量地通过了舞钢市文明单位的验收、平顶山市卫生单位的验收和省一级学生食堂的验收。

四、周到细致,确保后勤服务及时到位

市一高占地200多亩地,有2000多名学生,200多名教职工。60多个教室,400多个宿舍,20多个实验室,30多个办公室,一个占地6亩框架4层的学生食堂,总务处只有两名维修工,维护维修的工作量大,后勤服务任务重。李华同志接手后勤工作后,协调整合了有限的后勤力量,要求相关人员树立服务意识、大局意识。她身先士卒,率先垂范,她常常和总务处的工作人员一道采购物品,维修水路电路,

维修桌椅门窗,维修楼顶、护栏,以自己的行动带动和鼓舞后勤工作人员,确保了后勤服务及时到位。

后勤工作,除了服务好师生,还得理好财、管好物。她首先完善各种制度,严格按制度办事,开学前发放物品,放假前核验,损坏丢失问责赔偿。她倡导节约,杜绝浪费。严格执行物品采购制,坚持“同质比价,同价比优,同优比服务”,有效利用各类资源,做到少花钱多办事。如期核对库存物品,提前购置办公用品,为学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严格落实《办公用品管理工作程序》,日常工作中,她坚持量力而行,合理安排各类支出,真正做到了严格按照规定开支,杜绝浪费,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井然有序。

五、迎难而上,确保各种问题顺利解决

2010年年初,由于严寒低温,垭口多次停水停电。几千学生的生活成了问题,在校长的带领下,李华同志召开紧急会议,发动各方面力量,克服各种困难,联系市公安消防大队用消防车送来了生活用水,为2000多名学生解决了吃饭、喝水问题。同时,她又积极联系供电局,派遣发电车,提供了有效电源,保证了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

2010年秋,在创卫的攻坚阶段,薄冲村个别村民阻挠一高锅炉房炉渣的清理工作,持续近三个月。

炉渣堆在路上,好长一段,既影响了师生通行,造成安全隐患,又污染了环境、影响了创卫。李华同志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主动联系派出所、薄冲村委及村民本人,以理服人、以情动人,想方设法,积极解决。经她多次调解,几经周折,炉渣最终得以清理。

学校作为一个大家庭,在工作和生活中,人与人之间难免会出现各种问题和矛盾。当职工家庭、职工之间出现困难或产生矛盾时,李华同志总是热心上前,帮职工解决困难、化解矛盾。职工家里婚丧嫁娶、生病住院,她都会跑前跑后,既雪中送炭,又锦上添花。特别是在职工家庭有困难时,她多次解囊相助。尤其是女职工生孩子,她都上前问寒问暖,尽可能地关爱每一个女工,做女职工的知心朋友。她为一高的和谐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份耕耘,一份收获,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李华同志脚踏实地一丝不苟工作着,她谦虚谨慎、服从领导,她顾全大局、淡泊名利,她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她吃苦耐劳、无私奉献,她的这些品行赢得了上级领导和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近年来,她先后被评为舞钢市三八红旗手,舞钢市先进教育工作者,舞钢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舞钢市巾帼建功标兵,平顶山市德育先进工作者,平顶山优秀职工科技人才,平顶山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上接第16页)农村基层延伸。

3、是深入开展思想道德建设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作为一项基础工程,大力弘扬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愚公移山精神和“三平”精神,广泛组织开展学习李文祥先进事迹活动,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教育,大力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不断深化城市“三优三创”竞赛活动和农村“清洁家园行动”,精心组织开展“文明中原系列行动”,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影响河南形象的突出问题,不断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为中原经济区建设提供一个好的社会环境和人文环境。

总之:没有文化的发展,是不全面、不能持久的发展。没有文化内涵的中原经济区,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中原经济区。建设中原经济区,我们要有高度的文化自觉;建设中原经济区,我们要有高度的文化自信;建设中原经济区,我们要努力实现文化自强。我们应用文化发展来推动产业提升,用人文素养来彰显中原魅力,用文化品牌来打造中原经济区形象。

灿烂辉煌的中原文化,薪火相传到我们手中,我们有责任也有信心高高举起,用文化之光照亮中原经济区的辽阔天空,照亮中原经济区的美好未来!

可以预见,一个文化优势彰显、充满活力、具有强大文化吸引力和影响力的中原经济区,必将在中国中部高高崛起!

三尺讲台秀青春

记舞钢市一高数学教师 张新建

“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他在丛中笑。”他就像一株梅，坚守职责，展现魅力，享受生命。他是一座山，虽称不上高大巍峨，却也坚实厚重；他是一片海，虽没有惊涛拍岸，却也翻滚着美丽的浪花。十五年来，他在三尺讲台上尽情展示着青春的活力，享受着教书育人的快乐，体味着桃李遍地的幸福。他就是舞钢市一高数学老师张新建。现年三十九岁的青年男教师张新建，现为舞钢市一高数学老师，1995年毕业于平顶山师专数学系，同年参加工作。两年后，利用工作之余通过自学获得本科文凭。一直从事数学教学并担任班主任，至今已有十五年。十五年中他致力于教育教学工作，思想进步，态度端正，工作踏踏实实，兢兢业业，业务上精益求精，勇挑重任，大胆创新，锐意教改，讲效益，求质量，教学成绩突出。

在担任班主任期间，他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起着良好的引导、调控、服务作用。善于发现每位学生的闪光点，切实加强后进生的转化工作，并通过科学评价、榜样塑造和自我激励等方式，增强班级凝聚力。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引导他们开拓视野，净化心灵，努力使自己成为一名智慧爱心型的优秀班主任。无论春夏秋冬，刮风下雨，他总是按时进班组织学生出操、早读。高中学生学习紧张，升学压力大，不少学生出现困惑心理和焦虑情绪。他经常在班上语重心长地告诉学生说：“同

学们，看到你们不快，我心中也不乐，大家都在逐步走向成熟，有什么忧虑，什么困惑，尽可告诉我，老师也是从学生走过来的，或许能帮你们解开心中的疙瘩。”

有一年，张老师担任二年级10班的班主任。班上有一名家庭条件较好，特别聪明的男生，由于学习习惯差，从小倍受父母宠爱，导致学习成绩很差，又特别任性，经常与别人打架斗殴，是令老师头痛，学生反感的“坏学生”。最初张老师多次找他谈话，教育，但没有任何效果。多少个夜晚他躺在床上睡不着觉，反反复复思考：学生终究是学生，老师毕竟是老师，只有解决学生的思想认识问题，才能从根本上改变一个人，也许自己真的还没有走进学生的心灵世界，也许学生还不能够接受自己。于是张老师亲自专程到学生家做了一次深入的家访，了解了学生性格形成的各种因素。第二天下午，再次找到这位学生，进行了一次长达四个小时的谈话，谈学习的重要意义，谈优秀品质对一个人的影响，谈自己当年的心理历程。也许是这份推心置腹的真诚感动了学生，也许是这次谈话的艺术发生了效应，这名学生终于张开了紧闭的双唇，向老师敞开了心扉。谈话结束时，天色已黑，街上的路灯却亮了，这路灯也许正在照耀着这名学生的未来道路。高二下学期，这名学生正在悄悄发生着变化，张老师不失时机地在班上表扬他。高三毕业时，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一（下转第27页）

新闻战线上的骁将

李哲同志从一名业务骨干成为新闻部主任和频道总监,全面负责舞钢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的各项工作,这与李哲刻苦钻研,虚心好学,工作勤奋,爱岗敬业分不开的。从事广播电视宣传工作十几年来,他始终铭记作为一名党的宣传工作者的使命与重任,以强烈的事业心、高度的责任感投身到新闻事业中,积极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唱响我市发展的主旋律。采编制作的新闻和专题节目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获得了广大观众和听众的好评。

近年来,李哲同志被市委对外宣传工作领导小组授予“新闻外宣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多次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被河南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和河南省教育厅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评为关心下一代宣传先进工作者,连续多年被评为局先进工作者。被市广电总台评为2010年度和2011年度明星科室长,今年还被平顶山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评为先进个人。

几年来,李哲同志先后有十多篇作品在全国和平顶山市获奖,其中《世界第一高强度钢支起奥运“鸟巢”》、《舞钢公司 Q460 钢板 铸就奥运“鸟巢”钢铁脊梁》两件作品获广播电视协会创优一等奖,《舞钢公司开辟绿色通道支援灾区重建》获广播电视协会创优二等奖,《海明集团造纸厂把污水变废为宝》、《舞钢公司荣获北京奥运会、残奥会特别荣誉奖》、《“全民医保”惠及城乡居民》、《舞钢公司为“神舟3号”载人航天工程做贡献》等作品获平顶山市新闻奖二等奖。上述多篇作品还被评为舞钢市第一、二届精神文明建设“优秀成果奖”。

李哲同志还把自己的工作实践加以整理并在上级媒体发表。其中《电视新闻编辑意识的重要性》在《新闻爱好者》杂志上发表,《记者的新闻敏感性》在平顶山广播电视新闻理论研讨会上研讨并获三等奖。

新闻宣传工作中,李哲同志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精心策划、组织有影响力的重点战役报道;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深入推进“头题战略”,展示钢城新形象,近年来,新闻综合频道紧紧围绕中心工作组织宣传报道,及时为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的顺利实施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今年的人大、政协会议宣传工作中,李哲带领频道全体采编人员,提前制订宣传报道计划,做好宣传分组,做到超前预见、主动出击、运作有序。开辟了专栏,增加对会前、会中、会后的新闻报道量,先进典型专题和两会专题在会议期间滚动播放,开设了一把手访谈,在《舞钢新闻》和专题栏目《关注》中解读政府工作报告,增加代表委员访谈和会议实况报道。两会期间还配合人大政协制作播出了一年工作回顾,代表委员风采。

近两年,市广电总台先后举办了两届“大爱无疆感动舞钢”年度电视人物颁奖晚会。李哲和频道采编人员从全年宣传报道的典型人物中选出先进集体和典型市民作为“感动舞钢”年度电视人物候选人。晚会当晚,李哲担任导播,配合全台各岗位人员成功完成了现场直播的工作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2011年我市取得了国家卫生城市的荣誉,创建期间,李哲同志带领采编人员,增加创卫新闻的采写制作与播出量,在《舞钢新闻》中开办了《城乡整洁在行动》、《双创曝光台》等专栏,加大宣传力度,掀起舆论高

潮;对全市各部门、各单位积极参与创卫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动态报道,对一些行动迟缓,工作不力,影响创建大局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曝光,并保证采访的双创新闻当日及时播出,有力的配合了双创工作的开展,精心制作的创卫专题片《和谐靓丽新钢城》经反复修改后上报全国爱卫办,通过声画语言介绍我市创卫工作,展示创卫成果,为我市最后创卫成功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为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新闻综合频道充分发挥媒体优势,精心策划组织建党 90 周年宣传报道。通过开设专栏、制作专题、展播红色剧目和红色歌曲等各种形式,全方位地宣传中国共产党 90 年的光荣历史,讴歌党的丰功伟绩,营造喜迎建党 90 周年的浓厚舆论氛围。在《舞钢新闻》开设了《再走老区》、《看身边变化,说党的恩情》专栏,选取鲜活生动的事例,宣传我市党的建设取得的丰硕成果;宣传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期间共播发系列报道 5 组,录播庆祝晚会两场,相关报道 50 多篇。除日常报道和各档专题、专栏节目外,新闻综合频道还推出了系列精品红色电视剧展播。共播出红剧 15 部,430 集,开办了《百首红歌天天唱》栏目,播出经典红歌 140 首。

国家五部门去年 8 月 9 日召开视频会议,对

新闻战线开展“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活动进行部署,李哲接到任务后马上行动,身先士卒,积极开展“走转改”活动,组织编辑记者深入基层,走向革命老区、走向企业、学校、农村等广阔天地,感受时代脉搏和社会变化,接触一线群众和火热生活,用群众的语言、媒体的特点充分反映人民群众共建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的美好生活,展示当代钢城人民群众的崭新风貌。组织全体采编人员到革命老区进行集体采访,在新闻栏目中开办民生专栏——“记者走基层”。“记者走基层”活动内容主要为“中心城镇、中心社区报道”、“聚焦民生”、“基层先进人物”、“书记、镇长(主任)访谈”、“特色产业”等。为推动“走转改”活动走向深入,使乡镇基层的新闻宣传常态化,经过精心策划,新闻综合频道抽调精兵强将,推出一档新闻资讯类栏目《乡镇报道—*(乡、镇)传真》,栏目每周四组,周六、周日晚八点首播,首期节目去年 10 月 22 日播出。至今播出 96 组。

李哲同志政治觉悟高,立场坚定,重事实,讲真话,坚持正义,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对工作高度负责,具有丰富的文化知识和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钟爱新闻事业,讲究职业道德。

(上接第 25 页)所不错的本科院校。

在教学工作方面,张老师不仅仅注意通过各种渠道提高自己的业务素质,更注意对学生学习态度的端正,学习方法的引导。他始终认为教学工作面对的是人这样一个特殊群体,因此在教学中需要渗透自己更多的情感,给学生以更多的人文关怀。由于工作需要,2003 年、2004 年连续两年担任三个班的数学课。当时他的孩子还小,妻子工作也忙,沉重的备课、上课、改作业等工作,再加上家庭家务负担,几乎快压垮了这个才三十多岁的人。两年中,严重的肠胃炎,一说就咳的咽炎一起袭来。有一次,为了把第二天的作业改出来,他把三个班的作业带回家一直批改到深夜,这时,突然感到下腹疼痛难忍,急忙跑向

卫生间,原来是肠炎犯了,刀绞般的疼痛使他脸上渗出了豆大的汗珠,内衣也浸湿了一大片,但疼痛仍然在加剧,竟“扑通”一声栽倒在地,幸亏家人及时带他去就诊。

天道酬勤,一份耕耘,一份收获。张老师连续六年被学校评为“优秀班主任”,十次被评为舞钢市“教学质量先进个人”,2006 年 4 月被平顶山市政府评为“平顶山市劳动模范”。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驼走大漠,虎啸深山,桃红柳绿,山清水秀,万物都在展示着自己独特的风采。“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人生的追求没有止境,愿张老师在自己的三尺讲台上开出更加绚丽的教育之花。



2011年,二郎山宾馆被全国旅游星级饭店评定委员会评定为“中国三星级饭店”。这金灿灿的匾牌凝聚着李娜的心血和汗水。

李娜是二郎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一名职工,今年31岁,大专学历。她2000年参加工作,在二郎山景区先后做过门检员、卖票员、导游员和餐厅服务员,无论干什么工作,她都全身心的投入,尽职尽责、无私奉献,就连在宾馆擦餐桌她也比别人擦得干净,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非凡的贡献,得到公司全体员工的高度赞扬,多次受到公司和省市的表彰和奖励。

把客人当亲人,用情去服务

2009年,二郎山宾馆建成投入使用,李娜被安排到宾馆负责游客的食宿接待服务工作,她欣然接受新的任务,把刚上幼儿园的宝贝女儿托付给别人

照管,自己一心扑到宾馆的工作之中。她对自己高标准、严要求,坚持“崇尚优质、追求卓越”的理念,把客人当亲人,用心去经营、用情去服务,团结带领宾馆一班人,按照现代酒店的经营管理模式,积极推行质量管理,不断探索,持续创新,把宾馆打理得干净、整洁、舒适、温馨,有条有理,经营得红红火火,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郎山宾馆集旅游、会务、培训、拓展训练、老年养生食宿接待服务于一体,事务繁杂、责任重大。李娜脚踏实地,兢兢业业,和宾馆人员一起高标准的干好每一项工作。为了适应现代酒店管理的需要,她刻苦钻研酒店经营管理理论和业务知识,努力提高自己的业务能力和整体素质。2009年冬季,她利用旅游淡季到郑州的星级饭店打工,认认真真地学习高级饭店的管理方法,并引进《卓越绩效评价准则》等先进、科学的经营管理模式,结合二郎山宾馆的实际情况,制订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酒店管理办法,对宾

馆实行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每天早晨,她坚持组织员工进行晨训,强化服务意识、普通话、文明用语、礼貌、礼仪的训练,员工的仪容、仪表及每一个服务细节都是一丝不苟,打造出了一支素质高、有水平的酒店接待服务队伍。

李娜顾全大局,以身作则,处处起模范带头作用,洗菜、端饭、收拾碗筷、铺床叠被、擦门窗、扫地等,她总是不辞劳苦的忙碌着,干给大家看,带着大家干。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在李娜影响下,宾馆全体人员不怕苦、不嫌累,精诚团结、同心协力,在旅游旺季天天客满的情况下,发扬特别能战斗的精神,既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相互帮助,精彩地完成了每一天的接待任务,赢得了游客的交口称赞。

众口难调也得调,创新工作方法

李娜一直坚持“顾客至上、服务至诚”的服务理念,每天很有礼貌的迎送客人已经成为了她的习惯,她每次趁送客人的机会诚恳地征询客人对宾馆服务的意见和建议,以此不断地改进工作。旅游团队的客人来自四面八方,吃饭口味儿不一样,李娜提出,众口难调也得调,千方百计让客人满意。在制定菜谱时,她创新思路,将每一个餐标根据菜品的不同做成五、六种菜谱,客人点菜时根据需要可以调换或增减。在李娜的提议下,后厨推出的“地火炖土鸡”、“铁锅炖鲜鱼”、“槐花炒鸡蛋”等特色饭菜得到客人的青睐和好评。当李娜了解到一些客人吃腻了大鱼大肉,想换换口味,吃一些清淡的农家菜时,她就和后厨人员商量推出了“烙馍”、“懒豆”、“洋葱”、“芝麻盐”、“葱段”和“豆腐脑”、“沫糊”等农家饭菜,李娜亲自帮助调制。由于这些饭菜做的精细,新鲜、好吃又便宜,受到广大游客的欢迎。李娜严把饭菜质量关,从每一道菜、每一个汤到每一个面点,都尽后厨最大努力让客人满意。

宾馆优美、舒适、温馨的环境,周到、优质、精细化的服务赢得了客人一致好评。通过问卷调查,宾客满意率达到 99.5%,回住率达 90% 以上。高峰期客人应接不暇,一天能接待就餐客人近 1000 人。其

中,不仅接待有省内外游客,还接待平顶山市委市政府的一些会议,全省公安交警信息研讨会,全省供销系统工作会,省级多家保险公司培训会和平顶山市及郑州金水区政协,平顶山市教育系统,周口市工商系统、平顶山市安监局、质监局、劳动局、卫生局等单位的会议陆续在景区召开;还有拓展团队、老年养生团队的客人源源不断来到景区食宿消费。在二郎山宾馆住宿要提前预定,缴纳定金,不少游客因宾馆住不下,李娜就给他们联系到市区宾馆住宿。

奉献不言苦,追求无止境

李娜始终恪守“奉献不言苦,追求无止境”的人生格言,做到了眼勤、嘴勤、手勤、腿勤,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和工作热情,投入到每一天的工作中。李娜常说:“我们景区宾馆接待的是全国各地的游客,是舞钢对外服务、宣传的窗口。虽然我们的工作很平凡,很辛苦,但是我们代表了舞钢人的形象,工作中我们应该时刻想着为舞钢添光彩,为旅游事业做贡献。客人掏钱是买享受的,我们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为客人服好务,使他们超值享受,高兴而来,满意而归。”为给游客提供无处不在及时的服务,李娜把自己的手机号在景区和宾馆公布,“有困难找李娜”是大家的共识,哪里需要,李娜就会在哪里出现。宾馆接待的老年养生培训团队,老年人多,个别体质较差的老年人偶尔出现头痛发烧身体不适的感觉需要看病,尽管不是宾馆的责任,只要李娜知道,她都毫不犹豫的开车立即带病人到职工医院诊病取药,有时甚至还要为病人垫钱。客人们深有感触地说:“舞钢人热情、真诚,服务周到,在二郎山景区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方便。”

李娜和她的伙伴们辛勤的汗水换来了二郎山宾馆的蓬勃发展,宾馆的品位、档次和美誉度、知名度迅速提高,来宾馆消费的客人络绎不绝。2011 年二郎山宾馆成绩喜人,超额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经济指标,营业额近 400 万元,与此同时,宾馆捧回了“中国三星级饭店”的匾牌,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劳动合同法》解读

市劳动局仲裁办 张剑英

解读概括

- 1、立法宗旨非常明确,保护劳动者的权益
- 2、用人单位有自主权,劳动者可自主选择
- 3、一月内不签订合同,赔劳动者两倍工资
- 4、签订无固定期限合同,出法定事由仍解除
- 5、合同期时间有长短,续签两次为无固定
- 6、没有永久性劳动合同 只有无固定期限合同
- 7、签约后不能随便解聘,如解聘要有法定事由
- 8、解聘要给经济补偿,辞职履行告知义务
- 9、职工若不服解聘,可调解仲裁诉讼
- 10、“磨洋工”可辞退,但要有考核标准
- 11、违约金限两种情况,试用期限约定一次
- 12、劳务派遣同工同酬,实施岗位有“三性”
- 13、主张双方和解,协商解决最好
- 14、稳定的劳动关系,靠双方付出努力

一、内容解读

- 1、立法宗旨非常明确,保护劳动者的权益

《劳动法》与《劳动合同法》,是前法与后法,旧法与新法的关系,按照《立法法》“新法优于旧法”的原则,《劳动法》与《劳动合同法》不一致的地方,以《劳动合同法》为准;《劳动合同法》没有规定而《劳动法》有规定的,则适用《劳动法》的相关规定。

《劳动合同法》突出了以下内容:一是立法宗旨非常明确,就是为了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强化劳动关系,构建和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二是解决

目前比较突出的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不订立劳动合同的问题;三是解决合同短期化问题。

- 2、用人单位有自主权,劳动者可自主选择

《劳动合同法》是比较完整地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法,在涉及劳动关系双方基本权利方面都给予了充分保障,保障劳动关系双方都有一个基本权利。劳动者在就业方面有一个自由流动、自主选择的权利,而用人单位有一个用人用工的自主权,今后不允许对劳动者的流动加以特别限制。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最基本的原则是提前告知。《劳动合同法》39条、40条、41条,对比《劳动法》的相关条款,有了很大调整,用人单位的用工自主权得到充分保障。

以前的用工形式很多,有正式工、临时工、农民工、周转工、农转非等。《劳动合同法》规范了用工形式,明确规定3种用工合同: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 3、一月内不签订合同,赔劳动者两倍工资

《劳动合同法》对订立劳动合同作出了新的规定: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并且应当在1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超过1个月不满1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两倍的工资。签订合同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不得向劳动者收取财

物。

4、签订无固定期限合同,出法定事由仍解除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对稳定劳动关系有着积极的意义,是一种非常好的用工形式。从国外看,市场经济比较发达的国家,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主流形式,是基本常态。

《劳动合同法》强化了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同时也对解除劳动合同放宽了条件,是相辅相成的。《劳动合同法》出台后,一些用人单位只看到前边强化的,没看到后面规定的,包括个别专家的一些错误解读。有人认为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就不能解除了,“铁饭碗”了,终身雇佣制了,其实不然,解除劳动合同有明确规定,出法定事由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法》是一个完整的机制,前后条文是有联系的。只要用人单位以前管理很规范就没什么影响,但是,对于那些没有规章制度、制度不完善的企业,就有影响,原来的一套做法行不通了。

5、合同期时间有长短,续签两次为无固定

可以签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或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太短,就不能约定适用期。这是从适用期的角度来说,因为有滥用适用期的问题,《劳动合同法》对适用期做了限制。为了应对《劳动合同法》,现在有些企业想订立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以规避给予经济补偿的规定。对此,有关部门也要作出具体规定。

签合同最稳定的还是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如果没有大的问题,劳动者好好干活,不违法乱纪,用人单位、企业生产经营都很正常,这样的无固定期限应当到劳动者领养老金。当然,效益不好了,可裁减人员;劳动者出现问题、违章违纪了,或劳动者因客观原因干不了了,用人单位也可解除合同。

6、没有永久性劳动合同,只有无固定期限合同

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没有永久性合同,应该是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连续订立两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第39条和第40条第1项、第2项规定的情形,可以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比如:签了一个满1年的合同,按规定适用期是2个月,1年下来双方情况都没问题,再用再签,就是续签一次了。如果签的还是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理论上

说还可以有第三次,即:劳动者提出签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而且没有主客观原因问题,没有《劳动合同法》39条、40条规定的情况,用人单位就必须签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没有终止时间的合同,只是不再说合同什么时候终止,但是出了法定事由都可解除合同。

7、签约后不能随便解聘,如解聘要有法定事由

签约后不能随便解聘职工,解聘要有法定事由。关于解除合同,《劳动合同法》39条、40条、41条有13项具体规定。过失性解除,以劳动者有过错为前提;非过失性解除,是依据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如身体不好、不能胜任工作等原因,而不是劳动者过失引起;用人单位的经济性裁员,是因经营状况不好出现问题了。这些都是法定依据,可以解除合同。

8、解聘要给经济补偿,辞职履行告知义务

无论什么理由解聘,都要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补偿方法,按劳动者在该单位的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6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不满6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对高端劳动者的经济补偿有适当限制,最高标准是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倍,补偿年限最多12年。

如果劳动者提出辞职,要求解除合同,要履行告知义务,须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试用期内提前3天通知)。不提前通知,造成经济损失的,用人单位举出证据,劳动者就要赔偿。

9、职工若不服解聘,可调解仲裁诉讼

发生纠纷、争议,能协商解决的协商解决,解决不了的可以调解。现在立法在劳动争议调解仲裁这方面强化了,企业有调解,地方劳动部门有调解,但调解是自愿的。调解不成,需要劳动争议仲裁。对仲裁不服,可以提请诉讼。依法可以解除合同,但要按规定补偿。

10、“磨洋工”可辞退,但要有考核标准

无论是国企还是国家机关,都有个别“磨洋工”的现象存在。《劳动合同法》规定,对于完不成工作任务,不胜任工作,换一个工作地方仍完不成的,可以解聘。但要有考核标准,要有明确规定。

11、违约金限两种情况,试用期限约定一次

适用期、违约金和加班的规定,主要是解决不订

合同、合同短期化、滥用适用期、违约责任和加班费问题。

《劳动合同法》规定,合同期限3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1个月;劳动合同期限1年以上不满3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2个月;3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6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3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以前违约责任规定比较泛滥,现在违约只有培训和竞业限制两种情况。除此之外,对劳动者不能再有任何违约责任规定。

一般每日加班最多1小时,因特殊原因最多3小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

12、劳务派遣同工同酬,实施岗位有“三性”

劳务派遣是新的用工形式,但出现的问题比较多,尤其突出的是同工不同酬,造成新的歧视、新的不公平。现在,有些用人单位认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限制了用工自主权,纷纷搞劳务派遣,以规避合同。

为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劳动合同法》明确规定,劳务派遣一般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实施。临时性劳务派遣,一般用工不能超过6个月,而正式的直接用工不能用劳务派遣。也就是说,不符合这三性的岗位,就不能用劳务派遣。

13、主张双方和解,协商解决最好

《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已于2007年12月29日通过并与2008年5月1日起实施。

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发生争议,我们还是主张双方和解,协商解决最好,劳动关系不要破裂。实际上,很多企业现在都有一套完整的体系,化解矛盾的机制。如果出现不发工资的事,可以直接找劳动监察部门解决。合同履行中的纠纷调解不成,有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通过这个法定机制、法律渠道解决。投诉要提供相关材料证据,要注意:劳动争议仲裁的受理时效是1年。

14、稳定的劳动关系,靠双方付出努力

国家立法充分考虑到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是在为劳动者撑腰。制定《劳动合同法》就是为了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而劳动者更应该遵纪守法,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维权意识。特别要向劳动者提醒的是:解除合同,千万注意不要不辞而别,一定要提前通知用人单位。

劳动关系双方都愿意有稳定的劳动关系。用人单位要想做百年老店,就必须善待工人;劳动者要想有一份稳定的职业,就要敬业,认认真真、勤勤恳恳干好工作。

二、解读《劳动合同法》十大须知

1、不签劳动合同代价高昂,用人单位必须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2、休息休假纳入劳动合同,促使用工时间的合法化。

3、未尽告知义务可能属“欺诈”,避免用人单位在招工中,提供虚假信息,刻意隐瞒职业危害

4、合同自然终止也要支付补偿,除劳动者原因不能续约的外,劳动合同终止,用人单位必须给劳动者的补偿标准与解除长期劳动合同的标准完全一样。

5、用人越久经济补偿越多,劳动者月工资高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社会平均工资3倍的,以3倍封顶,补偿年限最高不超过12年。

6、用代通知金可更快“炒人”,方便用人单位在合法解除劳动合同时对解约时间作灵活选择。

7、试用期最多不得超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个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试用期是以劳动合同的成立为前提。

8、使用劳务派遣工难避责,一些用人单位热衷于使用劳动派遣工,除了在用人策略上的考虑外,还希望能规避责任。

9、大规模“炒人”程序要合法,用人单位只有在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才可以裁减人员。

10、对特殊员工不得随意解雇,劳动者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15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即使劳动合同期满,用人单位也不得与劳动者终止劳动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2007年6月29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完善劳动合同制度,明确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构建和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制定本法。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以下称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适用本法。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与其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依照本法执行。

第三条 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依法订立的劳动合同具有约束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履行劳动合同约定的义务。

第四条 用人单位应当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劳动权利、履行劳动义务。

用人单位在制定、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职工培训、劳动纪律以及劳动定额管理等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者重大事项时,应当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职工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与工会或者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

在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决定实施过程中,工会或者职工认为不适当的,有权向用人单位提出,通过协商予以修改完善。

用人单位应当将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决定公示,或者告知劳动者。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会同工会和企业方面代表,建立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共同研究解决有关劳动关系的重大问题。

第六条 工会应当帮助、指导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依法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并与用人单位建立集体协商机制,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第二章 劳动合同的订立

第七条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用人单位应当建立职工名册备查。

第八条 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时,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第九条 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

第十条 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用工前订立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用工之日起建立。

第十一条 用人单位未在用工的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与劳动者约定的劳动报酬不明确的,新招用的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按照集体合同规定的标准执行;没有集体合同或者集体合同未规定的,实行同工同酬。

第十二条 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第十三条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合同终止时间的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四条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无确定终止时间的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有下列情形之一，劳动者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一)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的；

(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

(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五条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以某项工作的完成为合同期限的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第十六条 劳动合同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并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或者盖章生效。

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第十七条 劳动合同应当具备以下条款：

(一)用人单位的名称、住所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二)劳动者的姓名、住址和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三)劳动合同期限；

(四)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六)劳动报酬；

(七)社会保险；

(八)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九)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纳入劳动合同的其他事项。

劳动合同除前款规定的必备条款外，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约定试用期、培训、保守秘密、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等其他事项。

第十八条 劳动合同对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等标准约定不明确，引发争议的，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重新协商；协商不成的，适用集体合同规定；没有集体合同或者集体合同未规定劳动报酬的，实行同工同酬；没有集体合同或者集体合同未规定劳动条件等标准的，适用国家有关规定。

第十九条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

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第二十条 劳动者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二十一条 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

第二十二条 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该劳动者订立协议，约定服务期。

劳动者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超过用人单位提供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要求劳动者支付的违

约金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服务期的，不影响按照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提高劳动者在服务期期间的劳动报酬。

第二十三条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保守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

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四条 竞业限制的人员限于用人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的约定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前款规定的人员到与本单位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或者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第二十五条 除本法第二十二条和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与劳动者约定由劳动者承担违约金。

第二十六条 下列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

(一)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二)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

(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对劳动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有争议的，由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第二十七条 劳动合同部分无效，不影响其他部分效力的，其他部分仍然有效。

第二十八条 劳动合同被确认无效，劳动者已付出劳动的，用人单位应当向劳动者支付劳动报酬。

劳动报酬的数额，参照本单位相同或者相近岗位劳动者的劳动报酬确定。

第三章 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第二十九条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第三十条 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和国家规定，向劳动者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用人单位拖欠或者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劳动者可以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发出支付令。

第三十一条 用人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劳动者加班。用人单位安排加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加班费。

第三十二条 劳动者拒绝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的，不视为违反劳动合同。

劳动者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第三十三条 用人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劳动合同的履行。

第三十四条 用人单位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原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用人单位继续履行。

第三十五条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第四章 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第三十六条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三十七条 劳动者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三十八条 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二)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三)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四)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 (五)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用人单位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者劳动的,或者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第三十九条 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
-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用人单位提出,拒不改正的;
- (五)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 (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四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一)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 (二)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三)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第四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

- (一)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 (二)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 (三)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 (四)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裁减人员时,应当优先留用下列人员:

- (一)与本单位订立较长期限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 (二)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 (三)家庭无其他就业人员,有需要扶养的老人或者未成年人的。

用人单位依照本条第一款规定裁减人员,在六个月内重新招用人员的,应当通知被裁减的人员,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用被裁减的人员。

第四十二条 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不得依照本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 (一)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 (二)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三)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四)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 (五)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三条 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事先将理由通知工会。用人单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会有权要求用人单位纠正。用人单位应当研究工会的意见,并将处理结果书面通知工会。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 (一)劳动合同期满的;
- (二)劳动者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 (三)劳动者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四)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五)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五条 劳动合同期满,有本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是,本法第四十二条第二项规定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劳动者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第四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一)劳动者依照本法第三十八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二)用人单位依照本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向劳动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劳动者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三)用人单位依照本法第四十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四)用人单位依照本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五)除用人单位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劳动者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第一项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六)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七条 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劳动者月工资高于用人单位所在直辖市、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布的本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标准按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数额支付,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第四十八条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劳动者要求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用

人单位应当继续履行;劳动者不要求继续履行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已经不能继续履行的,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本法第八十七条规定支付赔偿金。

第四十九条 国家采取措施,建立健全劳动者社会保险关系跨地区转移接续制度。

第五十条 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劳动者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用人单位依照本法有关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用人单位对已经解除或者终止的劳动合同的文本,至少保存二年备查。

第五章 特别规定

第一节 集体合同

第五十一条 企业职工一方与用人单位通过平等协商,可以就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事项订立集体合同。集体合同草案应当提交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职工讨论通过。

集体合同由工会代表企业职工一方与用人单位订立;尚未建立工会的用人单位,由上级工会指导劳动者推举的代表与用人单位订立。

第五十二条 企业职工一方与用人单位可以订立劳动安全卫生、女职工权益保护、工资调整机制等专项集体合同。

第五十三条 在县级以上区域内,建筑业、采矿业、餐饮服务业等行业可以由工会与企业方面代表订立行业性集体合同,或者订立区域性集体合同。

第五十四条 集体合同订立后,应当报送劳动行政部门;劳动行政部门自收到集体合同文本之日起十五日内未提出异议的,集体合同即行生效。

依法订立的集体合同对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具有约束力。行业性、区域性集体合同对当地本行业、本区域的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具有约束力。

第五十五条 集体合同中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等标准不得低于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等标准不得低于集体合同规定的标准。

第五十六条 用人单位违反集体合同，侵犯职工劳动权益的，工会可以依法要求用人单位承担责任；因履行集体合同发生争议，经协商解决不成的，工会可以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第二节 劳务派遣

第五十七条 劳务派遣单位应当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设立，注册资本不得少于五十万元。

第五十八条 劳务派遣单位是本法所称用人单位，应当履行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的义务。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订立的劳动合同，除应当载明本法第十七条规定的事项外，还应当载明被派遣劳动者的用工单位以及派遣期限、工作岗位等情况。

劳务派遣单位应当与被派遣劳动者订立二年以上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按月支付劳动报酬；被派遣劳动者在无工作期间，劳务派遣单位应当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向其按月支付报酬。

第五十九条 劳务派遣单位派遣劳动者应当与接受以劳务派遣形式用工的单位（以下称用工单位）订立劳务派遣协议。劳务派遣协议应当约定派遣岗位和人员数量、派遣期限、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的数额与支付方式以及违反协议的责任。

用工单位应当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与劳务派遣单位确定派遣期限，不得将连续用工期限分割订立数个短期劳务派遣协议。

第六十条 劳务派遣单位应当将劳务派遣协议的内容告知被派遣劳动者。

劳务派遣单位不得克扣用工单位按照劳务派遣协议支付给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不得向被派遣劳动者收取费用。

第六十一条 劳务派遣单位跨地区派遣劳动者的，被派遣劳动者享有的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按照用工单位所在地的标准执行。

第六十二条 用工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执行国家劳动标准，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

（二）告知被派遣劳动者的工作要求和劳动报酬；

（三）支付加班费、绩效奖金，提供与工作岗位相

关的福利待遇；

（四）对在岗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

（五）连续用工的，实行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

用工单位不得将被派遣劳动者再派遣到其他用人单位。

第六十三条 被派遣劳动者享有与用工单位的劳动者同工同酬的权利。用工单位无同类岗位劳动者的，参照用工单位所在地相同或者相近岗位劳动者的劳动报酬确定。

第六十四条 被派遣劳动者有权在劳务派遣单位或者用工单位依法参加或者组织工会，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第六十五条 被派遣劳动者可以依照本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的规定与劳务派遣单位解除劳动合同。

被派遣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情形的，用工单位可以将劳动者退回劳务派遣单位，劳务派遣单位依照本法有关规定，可以与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

第六十六条 劳务派遣一般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实施。

第六十七条 用人单位不得设立劳务派遣单位向本单位或者所属单位派遣劳动者。

第三节 非全日制用工

第六十八条 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二十四小时的用工形式。

第六十九条 非全日制用工双方当事人可以订立口头协议。

从事非全日制用工的劳动者可以与一个或者一个以上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但是，后订立的劳动合同不得影响先订立的劳动合同的履行。

第七十条 非全日制用工双方当事人不得约定试用期。

第七十一条 非全日制用工双方当事人任何一方都可以随时通知对方终止用工。终止用工，用人单位不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第七十二条 非全日制用工小时计酬标准不得

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

非全日制用工劳动报酬结算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十五日。

第六章 监督检查

第七十三条 国务院劳动行政部门负责全国劳动合同制度实施的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劳动合同制度实施的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在劳动合同制度实施的监督管理工作中,应当听取工会、企业方面代表以及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意见。

第七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依法对下列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一)用人单位制定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及其执行的情况;

(二)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和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况;

(三)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有关规定的情况;

(四)用人单位遵守国家关于劳动者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的情况;

(五)用人单位支付劳动合同约定的劳动报酬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的情况;

(六)用人单位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劳动监察事项。

第七十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实施监督检查时,有权查阅与劳动合同、集体合同有关材料,有权对劳动场所进行实地检查,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应当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劳动行政部门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检查,应当出示证件,依法行使职权,文明执法。

第七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卫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有关主管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用人单位执行劳动合同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第七十七条 劳动者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有权要求有关部门依法处理,或者依法申请仲裁、提起

诉讼。

第七十八条 工会依法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对用人单位履行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用人单位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的,工会有权提出意见或者要求纠正;劳动者申请仲裁、提起诉讼的,工会依法给予支持和帮助。

第七十九条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对违反本法的行为都有权举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应当及时核实、处理,并对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八十条 用人单位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十一条 用人单位提供的劳动合同文本未载明本法规定的劳动合同必备条款或者用人单位未将劳动合同文本交付劳动者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十二条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超过一个月不满一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二倍的工资。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不与劳动者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自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之日起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二倍的工资。

第八十三条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与劳动者约定试用期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违法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由用人单位以劳动者试用期满月工资为标准,按已经履行的超过法定试用期的期间向劳动者支付赔偿金。

第八十四条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等证件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依照有关法律规定给予处罚。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以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以每人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的标准处以罚款;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劳动者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扣押劳动者档案或者其他物品的,依照前款规定处

罚。

第八十五条 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支付劳动报酬、加班费或者经济补偿;劳动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应当支付其差额部分;逾期不支付的,责令用人单位按应付金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一百以下的标准向劳动者加付赔偿金:

(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

(二)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的;

(三)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

(四)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未依照本法规定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

第八十六条 劳动合同依照本法第二十六条规定被确认无效,给对方造成损害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十七条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应当依照本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向劳动者支付赔偿金。

第八十八条 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一)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二)违章指挥或者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

(三)侮辱、体罚、殴打、非法搜查或者拘禁劳动者的;

(四)劳动条件恶劣、环境污染严重,给劳动者身心健康造成严重损害的。

第八十九条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未向劳动者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书面证明,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条 劳动者违反本法规定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劳动合同中约定的保密义务或者竞业限制,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一条 用人单位招用与其他用人单位尚未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劳动者,给其他用人单

位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九十二条 劳务派遣单位违反本法规定的,由劳动行政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以每人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的标准处以罚款,并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给被派遣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劳务派遣单位与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九十三条 对不具备合法经营资格的用人单位的违法犯罪行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劳动者已经付出劳动的,该单位或者其出资人应当依照本法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劳动报酬、经济补偿、赔偿金;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四条 个人承包经营违反本法规定招用劳动者,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发包的组织与个人承包经营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九十五条 劳动行政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玩忽职守、不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给劳动者或者用人单位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八章 附 则

第九十六条 事业单位与实行聘用制的工作人员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未作规定的,依照本法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十七条 本法施行前已依法订立且在本法施行之日存续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本法第十四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连续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次数,自本法施行后续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时开始计算。

本法施行前已建立劳动关系,尚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本法施行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

本法施行之日存续的劳动合同在本法施行后解除或者终止,依照本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经济补偿年限自本法施行之日起计算;本法施行前按照当时有关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按照当时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十八条 本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①

①市总工会邀请平顶山市英模宣讲团来舞宣讲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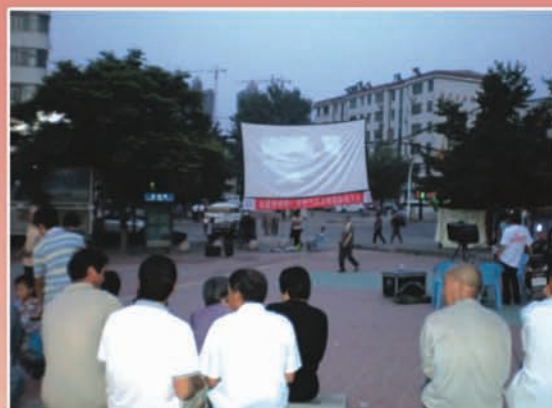
②宣讲团在国税局宣讲



③

③宣讲团在石漫滩管理局宣讲

④优秀电影在垭口鑫源广场播放



④

⑤优秀电影在枣林文化广扬播放

⑥工人阶级心向党红歌演唱会



⑥



⑤

